

證券代號：5285



界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H LIN TECHNOLOGY CO., LTD

民國一一三年度年報

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jihlin.com.tw>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刊 印

公司通訊處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吳念誼

發言人職稱：協理

發言人電話：(07) 365-8828 分機 8101

發言人電子郵件信箱：edwardwu@jihlin.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張嘉珍

代理發言人職稱：副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電話：(07) 365-8828 分機 8101

代理發言人電子郵件信箱：Service@jihlin.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營運總部地址：811617 高雄市楠梓區中央路 58 號

電話：(07)365-8828

工廠一廠：811617 高雄市楠梓區中央路 43 號

電話：(07)365-8228

工廠二廠：811639 高雄市楠梓區新經一路 12 號

電話：(07)365-2882

工廠三廠：811617 高雄市楠梓區中央路 40-1 號

電話：(07)365-882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106047 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電話：(02)2326-8818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名：陳政初、洪國森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800208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 2 號 17 樓

電話：(07)238-0011

網址：http://www.ey.com/tw/zh_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jihlin.com.tw>

目 錄

	頁次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治理報告	
一、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 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5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四、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75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75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76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77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之資訊	78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80
參、 募資情形	
一、 資本及股份	81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85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85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85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85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85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85
八、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85
肆、 營運概況	
一、 業務內容	86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93
三、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 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99
四、 環保支出資訊	99
五、 勞資關係	99
六、 資通安全管理	102
七、 重要契約	104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05
二、財務績效	106
三、現金流量	10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108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事項	109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2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3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3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3
---	-----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

(一) 營運計畫實施成果

2024 年世界經濟面臨正反向多重原因影響，估計全年經濟成長率達 3.2%。本公司所屬半導體產業部分則呈現雙軸化發展，近年蓬勃發展之人工資訊科技除科技大廠投入資源以發展雲端 AI 及邊緣 AI 以整合業務發展外，各國政府於地緣政治風險考量下，亦陸續投入數位主權工程，以建構主權 AI 來保障國家安全與利益，於此潮流引領下帶動邏輯 IC、記憶體 IC 兩大區塊發展，2024 年半導體銷售預計由前一年度美金 5,269 億元增長為 6,269 億元；另分離式元件、光學與感測元件等區塊主要應用落於新能源車、家電與手持消費裝置，其終端採購主要為一般消費者，因疫後搶購需求降低與全球通膨之影響致產品銷售遲緩，使此三類半導體市場銷售份額減緩，整體功率導線架產業亦因歐美新能源車、工業產品景氣不佳與中國大陸產業客戶採購政策加重對當地供應商採購，產品價格競爭轉趨激烈而不利全球供應鏈穩健發展。本公司受其影響，合併營收較前一年度減緩 2.04% 成為 50.27 億元，每股盈餘為 2.52 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民國 113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增減百分比(%)
財務收支	合併營業收入		5, 026, 851	5, 131, 552	(2. 04)%
	合併營業毛利		694, 990	717, 171	(3. 09)%
	合併稅後損益		257, 001	178, 637	43. 87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 47%	3. 85%	42. 08 %
	股東權益報酬率(%)		8. 76%	5. 97%	46. 73 %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1. 26%	22. 13%	(3. 93)%
		稅前純益	31. 74%	27. 03%	17. 42 %
	純益率(%)		5. 11%	3. 48%	46. 84 %
	每股盈餘(元)		2. 52	1. 75	44. 00 %

(四) 研究發展狀況

1. 人工智能與智慧運輸系統需求使得全球數據中心規模、密度和數量倍數成長，並使用電需求居高不下，此類設備之電源供應器具備高輸出功率、高功率密度和與高能源效率特性並衍生大電壓、大電流、低阻抗之元件需求。本公司配合客戶需求，開發過電壓、過電流與電路保護之導線架元件，搶攻市場。
2. 配合客戶對功率元件需求，引入多樣性金屬表面處理方案，促進產品差異化、增進產品競爭性。
3. 因應半導體封裝技術整合與積層堆疊發展趨勢，加強異質材料開發力，以爭取當前半導體供應鏈日漸多元化發展特色，爭取商機。
4. 配合產業發展對導電散熱趨勢之需求，增進與客戶技術開發與商品整合開發機會。

二、民國 114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全球電子業自 2022 年下半年起開始邁入庫存調整，因通膨及地緣政治動盪影響，消費者對物價變動敏感，供應鏈存貨去化較緩慢。而 2025 年美國川普政府上台後，施政目前以「對等關稅、減少補助」政策為主，其強勢對外經貿政策業已引起部分外交爭議，產業面雖有 AI 伺服器與邊緣運算新技術衍生之需求，然目前觀之，關稅加稅政策預估為未來全球經濟發展投下變數。本公司基於前述狀況，擬定下列經營方針：

1. 靈活短期營運與供應鏈配合策略，應對總體經濟變動與終端客戶需求變化。
2. 因應分區供貨趨勢，均衡各地方投資，完備供應鏈韌性。
3. 因應各區供應鏈模式，針對各式客戶擬定產品需求開發計畫。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並未編製民國 114 年度財務預測，故無民國 114 年度預期銷售數量資料。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配合策略性客戶進行技術性產品開發，增進中長期合作關係。
2. 依各據點生產技術成熟度與成本競爭力，落實專項分工生產。
3. 就共通性項目推進集團採購，增進效益。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 短期發展策略

1. 配合客戶需求與市場變化，靈活調整短期營運策略。
2. 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專案與後續永續發展作業。
3. 注意美國新政府上任關稅政策改變可能引發全球供應鏈調整，運用現有供應據點及供貨政策，確保集團內據點客戶移轉整合力。

(二) 中、長期發展策略

1. 配合汽車電子化發展與新能源車供應鏈發展生態，深化與 IDM 廠商及零部件廠合作機會，提升新能源車功率模塊開發能力，掌握車用功率半導體成長動力。
2. 現今每顆 GPU 晶片電力需求約為 1kW，估計 2030 年將達到 2kW，本公司配合客戶開發相應電源導線架元件，並研製投入其他沖壓元件。
3. 運用集團關聯企業於產品開發、生產與銷售優勢，落實決策整合與分地生產特性，優化供應鏈韌性。
4. 就高功率元件規格設計與熱傳導、電氣傳導效能需求經驗，推進技術多樣性，延伸本集團於銅材及金屬製品優良加工技能於其他品應用。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公司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為客製化功率元件導線架專業廠商，封裝產品應用從一般微型電晶體、整流器、二極體，到 T0 系列大功率電晶體與功率模組，受益於各國碳中和政策影響，汽車電子化與再生能源省電節能產品發展，近年應用範圍日趨大，2024 年因全球通膨與產業終端庫存去化影響，功率離散元件銷售估值較前一年度衰退而成為美金 315 億元；2025 年預估銷值將成長 5.8% 達美金 334 億元，成長力道估計主要來自於新能源車與再生能源產品銷量增長、伺服器運用與邊緣運算產品帶來之商機。

2025 年整體經濟情勢與產業供應鏈發展估計較以往複雜，主要係美國川普政府上台後之高關稅政策預估將推升通貨膨脹率進而擴大全球貿易戰；另一方面中美科技戰大陸因半導體先進製程受美國管制，轉而投入半導體成熟製程應用領域開發，陸籍封測廠商與材料廠商受益於策略與國家財政補貼政策，於亞太地區之佈局及中、低階功率元件之質量技術及競爭力，已逐漸迎頭趕上 IDM 大廠，國際大廠於 2015 年~2020 年跨國併購潮後近年陸續採取資產優化、增加委外代工，並影響電子供應鏈廠家運營供應。界霖科技目前於全球功率導線架已有一定之市占地位，未來將以自身資源與競爭優勢強化集團管理並發揮各關聯公司於該地區之競爭優勢，以降低外部環境變化對公司之影響。

(二) 公司受到法規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除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規變動情形，充分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即時研擬必要因應措施以符合公司營運需求，以期符合法令之規定，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三) 公司受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根據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 OECD 於今年 3 月中發表之預測，因美國川普政府關稅保護政策引起盟邦實施反制裁活動，已造成通貨膨脹及全球貿易量下滑預期，該組織將 2025 年全球經濟成長從 3.3% 分別下調至 3.1%，並將 2026 年的成長預測從 3.3% 下調至 3%，分別較去年 12 月預測值下調 0.2% 和 0.3%。美國當前部分反綠能措施雖使全球主要國家淨零碳排政策產生不確定性，然 2023 年美國再生能源發電佔比達 21%，超越核能發電 19% 與燃煤發電 16% 而僅次於天然氣 43%，而 2024 年新增發電方式有 70% 集中於太陽能發電，考量近年人工智慧產業將衍生龐大電力需求，預估再生能源產業仍將持續增長穩定，估計有利於本公司主要產品功率導線架產品銷售；另本公司近年生產技術亦跨足航太衛星產品，可解決航天環境雜訊電波干擾，具有穩壓與電流穩定之高效需求，產品應用技術有利公司跨入特定利基產業，裨益營運目標達成。

再次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的鼎力支持，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公司名稱：界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上元



總經理：蔡上民



會計主管：張嘉珍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資料

民國 114 年 4 月 27 日；單位：股

職稱 (註 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 2)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 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 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蔡上元	男 61-70 歲	113.06.21	3 年	89.10.18	10,087,550	9.89%	10,087,550	9.89%	3,429,500	3.36%	1,916,791 (註 6)	1.88%	亞東工專機械工程系畢 高鳳工商機工科兼任教師 內政部銫工乙級技術士 內政部車床工乙級技術士 內政部精密磨床工乙級技術士	界霖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界龍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濟南界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界宏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界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宏修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SH Precision Co., Ltd. 取締役社長	董事 總經理	蔡上民	兄弟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蔡上民	男 61-70 歲	113.06.21	3 年	89.10.18	8,875,000	8.70%	8,880,000	8.70%	2,319,500	2.27%	6,438,663 (註 7)	6.31%	高苑工商職業學校畢 界龍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界印精密(股)公司總經理	界霖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界龍工業(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濟南界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 總經理 界宏科技(股)公司董事 界立科技(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位珊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蘇州住立精工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 副總經理	蔡上元	兄弟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蔡孟位	男 41-50 歲	113.06.21	3 年	93.07.28	2,541,000	2.49%	2,541,000	2.49%	0	0.00%	200,000 (註 8)	0.20%	國立中興大學應用經濟系畢 澳洲昆士蘭科技大學行銷 研究所商學碩士 界霖科技(股)公司業務副理	界霖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界立科技(股)公司董事 SH Precision Co., Ltd. 董事 Malaysian SH Precision Sdn. Bhd. 董事長 蘇州住立精工有限公司董事 正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米克洛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總經理	蔡上民	父子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江承倫	男 41-50 歲	113.06.21	3 年	101.11.06	508,200	0.50%	508,200	0.50%	21,000	0.02%	0	0.00%	淡江大學會計系畢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 推廣教育商業管理學分班 安堡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 主任 美國會計師 元富證券(股)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鄭恩賜	男 61-70歲	113.06.21	3年	110.07.2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財稅系 台灣銀行三民分行經理 台灣銀行鳳山分行經理 台灣銀行高雄分行經理 唐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百善基金會執行長	財團法人聖光神學院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吳哲宏	男 51-60歲	113.06.21	3年	110.07.2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工程學系 國立成功大學環境工程學系 助理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環境工程學系 副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環境工程學系教 授兼任系主任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吳麗珠	女 61-70歲	113.06.21	3年	101.11.06	0	0.00%	0	0.00%	41,250	0.04%	0	0.00%	國立高雄大學高階法律暨管理 碩士 國安聯合律師事務所律師	高名聯合律師事務所負責人	無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吳麗珠董事因獨立董事任期達三屆，於民國110年7月22日改選解任。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6：係宏修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股份。

註7：係界龍工業(股)公司及位珊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股份。

註8：係正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股份。

2.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 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董事長 蔡上元	畢業於亞東工專機械工程系，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相關企業之董事等，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致力於導線架產業相關領域逾 20 年，擁有專業領導、營運管理及策略規劃之能力，帶領公司走向產業先驅。
董事 蔡上民	畢業於高苑工商職業學校，現任本公司總經理及相關企業之董事等，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致力於導線架產業相關領域逾 20 年，擁有專業領導、市場行銷及策略規劃之能力。
董事 蔡孟位	畢業於澳洲昆士蘭科技大學行銷研究所商學碩士，現任本公司執行副總及相關企業之董事等，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擁有專業領導、市場行銷及策略規劃之能力。
董事 江承翰	畢業於淡江大學會計系，擁有美國會計師合格專業證照，現任米克洛有限公司董事，曾任職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副理，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專精於企業財務金融及會計事務領域。
獨立董事 鄭恩賜	畢業於逢甲大學財稅系，為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曾任職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逾 40 年，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專精於財務金融領域。
獨立董事 吳哲宏	畢業於國立成功大學工學博士，為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任職國立成功大學環境工程學系教授兼任系主任，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係之公私立大專院校教授專業資格，專精於環境工程領域。
獨立董事 吳麗珠	畢業於國立高雄大學高階法律暨管理碩士，為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委員，現任高名聯合律師事務所負責人，具有五年以上律師、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證書之專業資格，專精於法律領域。

(2) 董事獨立性資訊：

姓名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蔡上元	1. 兼本公司關係企業(100%子公司)之董事。 2. 為本公司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4.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董事 蔡上民	1. 兼本公司總經理，屬經理人。 2. 兼本公司關係企業(100%子公司)之董事。 3. 為本公司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5.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董事 蔡孟位	1. 兼本公司集團營運執行處副總，屬經理人。 2. 兼本公司關係企業(100%子公司)之董事。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4.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董事 江承翰	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獨立董事 鄭恩賜	1.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取得每位董事提供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及親屬關係表，以核實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	0
獨立董事 吳哲宏	2. 本公司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及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獨立董事 吳麗珠	3. 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3.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結構：

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五人以上之適當董事席次。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①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②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①營運判斷能力。

②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③經營管理能力。

④危機處理能力。

⑤產業知識。

⑥國際市場觀。

⑦領導能力。

⑧決策能力。

本公司訂定董事遴選制度，全體董事之選任程序公開及公正，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等之規定，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及 2 位具員工身分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分別為 42.86%及 28.57%)，成員具備工業、商業及財務等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充分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理念。4 位董事年齡在 61～70 歲，1 位董事年齡在 51～60 歲，2 位董事年齡在 41～50 歲。

(2) 董事成員多元化情形：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國 籍	性 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 齡			專業背景／學歷	獨立董事任期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41 至 50	51 至 60	61 至 70		3 年以下	3 至 9 年	9 年以上								
蔡上元	中華民國	男				✓	工業				✓	✓	✓	✓	✓	✓	✓	✓
蔡上民	中華民國	男	✓			✓	工業				✓	✓	✓	✓	✓	✓	✓	✓
蔡孟位	中華民國	男	✓	✓			商業行銷				✓	✓	✓	✓	✓	✓	✓	✓
江承翰	中華民國	男		✓			商業管理				✓	✓	✓	✓	✓	✓	✓	✓
鄭恩賜	中華民國	男				✓	財稅		✓		✓	✓	✓	✓	✓	✓	✓	✓
吳哲宏	中華民國	男			✓		工業		✓		✓		✓	✓	✓	✓	✓	✓
吳麗珠	中華民國	女				✓	律師	✓			✓		✓	✓		✓	✓	✓

本公司依目前營運規模及發展設置七席董事(含三席獨立董事)，其中兼任經理人之董事三席、獨立董事三席及外部董事一席，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3)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之董事會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及對公司、股東負責，在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董事會皆依照法令、公司章程或股東會決議等，據以行使職權。本公司董事會強調獨立運作及透明化之功能，董事及獨立董事皆屬獨立之個體，獨立行使職權。三席獨立董事亦遵循相關法令規定，搭配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審度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據以確實監督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財務報表之允當編製。此外，依本公司之「董事選舉辦法」訂定董事及獨立董事選任方式採行累積投票制與候選人提名制，鼓勵股東參與，持有一定股數以上之股東得提出候選人名單，該候選人資格條件審查及有無違反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之確認事項，相關受理作業皆依法進行及公告，保障股東權益，以避免提名權遭壟斷或過於浮濫，保持獨立性。

本公司已建立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每年執行一次董事會內部自評及董事成員考核自評，並將自評考核結果提報董事會後，揭露於本公司年報及官網。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項目包含：

- ①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②董事會決策品質。
- ③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 ④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 ⑤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評考核，評估項目包含：

- ①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 ②董事職責認知。
- ③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④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 ⑤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 ⑥內部控制。

另外，為讓投資大眾充分了解本公司其餘董事會運作情形，也已在本公司年報、官網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下列相關訊息：

- ①董事會成員參與出席董事會情形。
- ②董事會議案及決議。
- ③董事持續進修情形。
- ④董事成員之持股變化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4)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說明
具公司員工身分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已達成	本公司本屆董事會七席董事中，僅二席具公司員工身分(占比為 28.57%)，未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具財會及法律專業背景、技能或產業經歷等之董事席次各一席	已達成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鄭恩賜先生曾任職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逾40年，具財務相關專業資格；獨立董事吳哲宏先生任職國立成功大學環境工程學系教授兼任系主任，具教授專業資格；獨立董事吳麗珠女士為高名聯合律師事務所負責人，具法律之專業背景。
獨立董事任期連續不超過三屆	已達成	本公司本屆董事會 3 位獨立董事成員之連續任期皆未逾三屆。

為接軌董事多元化趨勢與相關規範，已於 113 年度董事改選時增加一席女性董事。目前本公司女性董事席次比例未達三分之一，將秉持董事多元化精神積極尋覓適合人選，以提升女性董事席次比例。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民國 114 年 4 月 27 日；單位：股

職稱(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上民	男	100.05.20	8,880,000	8.70%	2,319,500	2.27%	6,438,663	6.31%	高苑工商職業學校畢業 界龍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界印精密(股)公司總經理	界龍工業(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濟南界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界宏科技(股)公司董事 界立科技(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位珊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蘇州住立精工有限公司董事長	副總經理	蔡孟位	父子	無
營運執行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孟位	男	97.07.07	2,541,000	2.49%	0	0.00%	200,000	0.20%	國立中興大學應用經濟系畢業 澳洲昆士蘭科技大學行銷研究所 商學碩士 界霖科技(股)公司業務副理	界立科技(股)公司董事 SH Precision Co., Ltd. 董事 Malaysian SH Precision Sdn. Bhd. 董事長 蘇州住立精工有限公司董事 正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總經理	蔡上民	父子	無
總經理室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建昇	男	96.05.02	96,575	0.09%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會計系學士畢業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組長 界霖科技(股)公司管理部經理 界霖科技(股)公司稽核室協理	濟南界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蘇州住立精工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生產製造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定宏	男	108.01.22	712,800	0.70%	0	0.00%	168,000	0.16%	澳洲蒙納許大學行銷研究所商業碩士畢業 界霖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SH Precision Co., Ltd. 董事 Malaysian SH Precision Sdn. Bhd. 董事 蘇州住立精工有限公司董事 明晃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財務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嘉珍	女	108.11.11	26,000	0.03%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管理碩士畢業 國立高雄第一科大財務管理研究所畢業 界霖科技(股)公司財務部協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界立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濟南界龍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 SH Precision Co., Ltd. 監察人 Malaysian SH Precision Sdn. Bhd. 監察人 蘇州住立精工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職稱(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業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淑惠	女	93.08.1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外文系學士畢業聖實業(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協理	中華民國	杜婉珊	女	113.11.08	0	0.00%	0	0.00%	0	0.00%	實踐大學會計資訊學系畢業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組長界霖科技(股)公司稽核室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總經理室協理	中華民國	吳念誼	男	106.11.03	11,000	0.01%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企業管理所碩士畢業宏遠證券承銷部副總裁界霖科技(股)公司管理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材部協理	中華民國	許淑華	女	109.01.17	0	0.00%	0	0.00%	0	0.00%	崑山科大(專二)房地產開發管理科畢業界印精密(股)公司資材部主管界霖科技(股)公司資材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品保部協理	中華民國	許晏彰	男	112.05.09	0	0.00%	0	0.00%	0	0.00%	吳鳳科技大學光電豐材料工程研究所畢業界霖科技(股)公司品保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4：係界龍工業(股)公司及位珊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股份。

註5：係正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股份。

註6：係明冕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股份。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 七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10)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 (C)(註3)		業務報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本公司
董事長	蔡上元	—	—	—	—	360	—	—	—	2,520	2,520	—	210	—	—	1.20%	1.20%
董事	蔡上民	—	—	—	—	360	—	—	—	2,520	2,520	108	210	—	—	1.20%	1.20%
董事	蔡孟位	—	—	—	—	360	—	—	—	2,496	2,496	108	177	—	—	1.18%	1.18%
董事	江承翰	—	—	—	—	360	42	42	—	—	—	—	—	—	—	0.17%	0.17%
獨立董事	鄭恩賜	480	480	—	—	—	42	42	—	—	—	—	—	—	—	0.20%	0.20%
獨立董事	吳哲宏	480	480	—	—	—	42	42	—	—	—	—	—	—	—	0.20%	0.20%
獨立董事	吳麗珠	480	480	—	—	—	42	42	—	—	—	—	—	—	—	0.20%	0.20%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各該獨立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通常支給水準議定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1,000,000 元	蔡上元、蔡上民、蔡孟位、江承翰、鄭恩賜、吳哲宏、吳麗珠	蔡上元、蔡上民、蔡孟位、江承翰、鄭恩賜、吳哲宏、吳麗珠	江承翰、鄭恩賜、吳哲宏、吳麗珠	江承翰、鄭恩賜、吳哲宏、吳麗珠
1,000,000 (含)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2,000,000 (含)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蔡上元、蔡上民、蔡孟位	蔡上元、蔡上民、蔡孟位
3,500,000 (含)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

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總經理	蔡上民													
副總經理	蔡孟位													
副總經理	蔡定宏	10,560	11,694	540	540	504	703	891	—	891	—	4.86%	5.38%	無
副總經理	李建昇													
副總經理	張嘉珍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以揭露。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含)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2,000,000 (含) ~3,500,000 元 (不含)	蔡上民、蔡孟位、李建昇、蔡定宏、張嘉珍	蔡上民、蔡孟位、李建昇、蔡定宏、張嘉珍
3,500,000 (含)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5 人	5 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民國 113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蔡上民	—	1,312	1,312	0.51%
	副總經理	蔡孟位				
	副總經理	李建昇				
	副總經理	蔡定宏				
	副總經理	張嘉珍				
	業務部協理	陳淑惠				
	總經理室協理	吳念誼				
	資材部協理	許淑華				
	品保部協理	許晏彰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職稱	民國 112 年度				民國 113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12,180	12,180	6.82%	6.82%	11,397	11,397	4.43%	4.4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2,824	14,069	7.18%	7.88%	12,495	13,828	4.86%	5.38%
稅後純益	178,637	178,637	—	—	257,001	257,001	—	—

註：董事之酬金包括車馬費、報酬、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2.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①本公司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第十九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參酌對其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其中包含財務性指標，如公司獲利狀況等，評估並給予合理報酬，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至於獨立董事則由董事會議定其月支之固定酬金，而不參與公司獲利時之酬勞分派。
- ②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及協理等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決議行之。經理人酬金視個人績效表現，薪資標準核定，主係參考市場行情及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獎金係依據個人績效表現，評估項目包含財務性指標，如公司獲利狀況等，對應於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進行給付，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 ①本公司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績效管理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及連結公司經營績效指標訂定，並提送董事會核議。
- ②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亦綜合考量目前公司治理之趨勢後，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民國113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實際發放金額，均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議定之。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①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 ②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目標均與「風險控管」結合，以確保職責範圍內可能之風險得以管理及防範，並依實際績效表現核給評等之結果，連結各相關人力資源及相關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之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經營階層之薪酬與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
- ③本公司個別給付之酬金均經審慎評估，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與董事會審議及決議，故酬金政策不致發生重大不確定之未來風險。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民國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蔡上元	7	0	100%	民國 113.06.21 改選，連任
董事	蔡上民	7	0	100%	民國 113.06.21 改選，連任
董事	蔡孟位	7	0	100%	民國 113.06.21 改選，連任
董事	江承翰	7	0	100%	民國 113.06.21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鄭恩賜	7	0	100%	民國 113.06.21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吳哲宏	7	0	100%	民國 113.06.21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吳麗珠	4	0	100%	民國 113.06.21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郭照榮	3	0	100%	民國 113.06.21 改選，解任

註：民國 113 年度董事會應出席次數 49 次，實際出席次數共 49 次，全體董事之董事會實際出席率為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規定，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民國 113 年第一次 民國 113.01.25	蔡上元 蔡上民 蔡孟位	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因係本案經理人之一。	本案除三位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加入表決外，其餘實際出席董事四席無異議照案通過。
民國 113 年第五次 民國 113.07.29	蔡上元 蔡上民 蔡孟位	本公司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因係本案經理人之一。	本案除三位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加入表決外，其餘實際出席董事四席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自民國 113.01.01 至 113.12.31	整體董事會 績效評估	1. 內部自評 2. 成員自評 (董事、獨立董事執行評核)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 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 績效評估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3.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與結構 4. 功能性委員會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 月完成評核民國 113 年度董事會運作情形，並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提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董事會績效自評結果分數均達 90 分以上(滿分 100 分)，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自評結果分數均達 90 分以上(滿分 100 分)，顯示整體董事會運作良好；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自評結果分數均達 90 分以上(滿分 100 分)，個別功能性委員績效自評結果分數均達 90 分以上(滿分 100 分)，顯示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執行情形評估
1. 持續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揭露公司資訊及定期更新公司網站訊息。
2. 積極建立與利害關係者之溝通	1.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利害關係人可藉此當作溝通管道，或至本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線上提問建議。 2. 每年股東會依時程受理股東提案，有提案權之股東可於受理期間向公司提出申請，本公司將依規定召開董事會審查之。
3. 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及決策能力	1. 本公司董事會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之運作皆依「董事會議事規則」辦理。 2.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輔佐董事會運作。 3. 為實踐本公司永續發展目標，並強化永續治理，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8 日董事會轄下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4. 強化監督能力	本公司已訂定「獨立董事之職權範疇」，並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與審計委員會，以強化董事會之公司治理職能。
5. 加強專業知識	本公司定期提供董事進修課程資訊，鼓勵董事參加進修課程，以符合董事進修時數之規定。
6. 購買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續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並提報民國 113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彙整及當年度運作情形說明如下：

1.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位獨立董事組成，負責監督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評量、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應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其主要職權列示如下：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第一季、第二季、第三季財務報告及年度財務報告。
-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政初會計師及洪國森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

3. 評估內部控制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且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4. 簽證會計師

審計委員會須評估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之職責，以確保財務報表的公正性，除稅務相關服務或特別核准的項目外，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不得提供本公司其他服務。簽證會計師提供的所有服務需取得審計委員會的核准。

為確保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審計委員會係參照會計師法第47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程序，就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

民國113年1月25日第一屆第十五次審計委員會及民國113年1月25日第一次董事會審議並通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政初會計師及洪國森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民國113年度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

5. 最近年度(民國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鄭恩賜	6	0	100%	民國 113.06.21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吳哲宏	6	0	100%	民國 113.06.21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吳麗珠	3	0	100%	民國 113.06.21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郭照榮	3	0	100%	民國 113.06.21 改選，解任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 意見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屆第十五次 民國 113.01.25	1. 本公司擬向各銀行申請年度融資額度續約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2. 本公司擬向台新銀行申請衍生性金融商品年度額度續約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4. 擬事前取得民國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核准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5. 本公司對海外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6.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7. 擬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第一屆第十六次 民國 113.03.08	1.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3. 本公司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4. 擬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第一屆第十七次 民國 113.05.07	1.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合併財務報告。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2. 本公司擬向玉山銀行申請借款額度增貸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3. 本公司擬向台新銀行申請借款額度增貸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4. 擬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5. 擬訂定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制及驗證之作業程序」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第二屆第一次 民國 113.06.21	1. 擬推選本公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無意見	委員互推鄭恩賜擔任本屆委員會召集人及主席。	不適用

審計委員會 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 意見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第二屆第二次 民國 113.08.09	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財務報告。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2. 擬修訂本公司「人事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3. 擬修訂本公司「職務授權管理辦法」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第二屆第三次 民國 113.11.08	1.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合併財務報告。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2. 本公司 114 年內部稽核計劃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3. 擬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作業辦法」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4.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5. 擬修訂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6.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準則」及「內部稽核制度實施細則」案。	無意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一) 本公司獨立董事定期(每年五次)與內部稽核主管於審計委員會會議進行溝通，互動狀況良好。內部稽核主管於會議中定期呈報稽核計畫執行及改善情形，並就本公司內控執行之成效進行溝通與意見交流。
- (二) 本公司獨立董事定期(每年四次)與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會議進行溝通，互動狀況良好。會計師於會議中就本公司財務報告核閱或查核情形，或財務、稅務、內控相關議題與獨立董事充分討論。
- (三)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事項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
民國 113.01.25	民國112年10月至12月內部稽核業務情形。	無意見
民國 113.03.08	1. 民國113年1月內部稽核業務情形。 2. 通過審議內部控制聲明書。	無意見
民國 113.05.07	民國113年2月至3月內部稽核業務情形。	無意見
民國 113.08.09	1. 民國113年4月至6月內部稽核業務情形。 2. 「永續資訊之管理」內控內稽制度擬訂進度說明。	無意見
民國 113.11.08	1. 民國113年7月至9月內部稽核業務情形。 2. 民國114年度稽核計畫。	無意見

(四)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事項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
民國 113.03.08	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溝通事項。	無意見
民國 113.05.07	民國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核閱之溝通事項。	無意見
民國 113.08.09	民國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核閱之溝通事項。	無意見
民國 113.11.08	民國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核閱之溝通事項。	無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為提高公司治理內涵及精神，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以資遵循。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已依規定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及相關部門包括投資關係及股務等，以作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事項。	(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25 及 43-1 條規定，對內部分人包括董事、經理人及股份超過 5% 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已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負責，並由專人負責處理相關事宜，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持有股份變化情形，並依規定按月於證期局指定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申報異動情形。	(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除已制定各項風險控管機制外，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交易往來已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作業交易程序」、「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及「子公司監理之控制作業程序」，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	(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本公司亦定期向內部人宣導本管理辦法，以避免違反相關規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四)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公布已生效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努力落實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9 頁至第 12 頁。	(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除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實際營運需求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管理及經營本公司。	(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每年年度結束後，進行董事會績效評鑑。相關評鑑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24 頁，民國 113 年度評估結果已提報至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皆符合公司治理精神，並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每年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對簽證會計師進行評估，並取得會計師獨立聲明書，本公司依據審計品質指標(AQI)之五大構面分別為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監督及創新能力之資訊層級評估本公司委任之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向董事會報告。而本公司董事會於討論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聘任時，檢具會計師之個人簡歷、每位會計師獨立性聲明及審計品質指標(AQI)資訊層級以供董事會評估其獨立性之討論。 本公司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民國 114 年 1 月 16 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民國 114 年 1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本年度擬繼續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簽證事務所，並由陳政初會計師及洪國森會計師擔任本公司財務報表查核之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如下： <table><tr><th>評估項目</th><th>評估結果</th><th>是否符合獨立性</th></tr><tr><td>1. 擔任本公司之主辦會計師未超過七年</td><td>否</td><td>是</td></tr><tr><td>2. 與本公司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td><td>否</td><td>是</td></tr><tr><td>3. 避免與本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td><td>否</td><td>是</td></tr></table>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擔任本公司之主辦會計師未超過七年	否	是	2. 與本公司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否	是	3. 避免與本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否	是	(四)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擔任本公司之主辦會計師未超過七年	否	是													
2. 與本公司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否	是													
3. 避免與本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否	是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4.最近二年內不得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審計期間，會計師本人、配偶、受扶養親屬或四親等內近親不得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6.會計師本人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否	是	
			7.無本公司股份	否	是	
			8.與本公司無金錢借貸之情事	否	是	
			9.與本公司無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關係	否	是	
			10.無兼任本公司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否	是	
			11.不得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否	是	
			12.不得收取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否	是	
			13.不得兼營可能喪失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否	是	
			1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是	是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促使董事會發揮應有職能，以維護投資人權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財務處張嘉珍副總經理為公司治理主管乙職，為專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並由財務及股務之專職人員兼職公司治理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其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持續進修與遵循法令及提供董事、內部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等事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民國 113.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高階管理者在 ESG 治理的角色與職責	3
	民國 113.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TIPS 出發：談企業如何建構智慧財產風險防控	3
	民國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視不同狀況，責成包括投資人關係、服務、法務單位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此外另設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做為公司內、外部相關人員提出舉報時之作業處理程序依據。公司內相關部門亦可依其職掌，負責作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的管道。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為服務股東，已委任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協助辦理本公司股務事宜及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設有網站 (www.jihlin.com.tw, 中英日文版)，提供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並有專人負責維護，本公司已將公司重要訊息、財務狀況、內部稽核組織及運作、重要法規、公司治理、企業永續及歷次董事會出席狀況等資訊置放於本公司網站，供國內外投資人參考；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	(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依實際需要召開法人說明會，且將法人說明會過程之錄影連結檔案及簡報檔放置於本公司之投資人關係網站，以利各界查詢，並將相關資訊公告至主管機關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另設有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公司重大事項之揭露，並由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統一對外發言。	(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目前依「上市有價證券發行人應辦業務事項」之規定期限前提早於會計年度終了後 75 日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相關公告請詳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其網址分別為： www.jihlin.com.tw 及 http://mops.twse.com.tw 。	(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員工權益： (1) 由人事單位編列教育訓練計劃，提供員工充分之教育訓練。 (2) 員工可隨時向公司反映個人權益、福利、管理及工作環境方面之意見，反映的途徑包括直屬上司及管理部。 (3) 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主辦各項福利項目如國內外旅遊、生育津貼、生日禮券、年終晚會活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動等。公司亦提供員工分紅、績效獎金及年終獎金。 2. 僱員關懷： 本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籌劃辦理員工旅遊活動及社團、聚餐聯誼等補助，並鼓勵參與健康之休閒活動，藉以調劑員工身心與增進對公司向心力。 3. 投資者關係： (1) 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規定，公布財務與營運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確保投資人之基本權益。 (2) 為健全公司制度，積極強化董事之功效，以提昇公司營運透明度，保障股東權益。 (3) 本公司設立網站及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提供投資者更為透明之財務業務資訊。 4. 供應商關係： (1) 定期檢討產品成本結構與毛利率達成情形，確保採購價格之合理性。 (2) 與供應商間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在雙方互信互惠基礎下，維護雙方應有之權益。 (3) 歷年來各供應商之品質及交期皆符合標準，尚無貨源短缺或中斷之情事發生。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1) 本公司尊重智慧財產權，尚無侵權之情事。 (2) 本公司平日對於媒體中相關法令規範之報導即相當注意，藉以確保即時取得最新之法令規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本公司於股東會年報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況。 (4) 本公司網站中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溝通管道以維護雙方之合法權益。 6.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參與進修。(請參閱本年報第 39 頁) 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內控制度、稽核制度及自行評估之程序，控管功能尚稱健全。 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1) 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守則，與客戶間維持良好供貨關係。對客戶品質政策，包含持續改善、快速對應、客戶滿意、保護地球、綠色關懷、對客戶訂單準時達交，及產品售後皆有技服人員持續溝通解決問題。 (2) 另本公司已建立客訴作業程序，針對客戶抱怨事件，將妥善判別問題所在及責任歸屬，採取迅速有效之處理對策，並提出預防改進之措施，以防止類似情事再度發生。 9.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為降低風險及分散董事及經理人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失之風險，已於公司章程第十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條訂定於董事任期內就其業務執行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保險。本公司並已向董事會報告董事責任險案，其投保情形如下： <table border="1"> <tr> <th>投保對象</th><th>保險公司</th><th>投保金額</th><th>投保期間</th></tr> <tr> <td>全體董事及經理人</td><td>新安東京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td><td>美金300萬元 (約新台幣95,940仟元)</td><td>民國113.04.01 至 民國114.04.01</td></tr> </table> 10. 本公司自民國106年股東常會已提前實施股東電子投票。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投保期間	全體董事及經理人	新安東京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美金300萬元 (約新台幣95,940仟元)	民國113.04.01 至 民國114.04.01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投保期間								
全體董事及經理人	新安東京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美金300萬元 (約新台幣95,940仟元)	民國113.04.01 至 民國114.04.01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已提升或改善： 1. 每年定期於公司網站和年報揭露功能性委員會內部績效評估之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 2. 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之功能性委員會，藉由其專業之分工及獨立超然之立場，協助董事會決策，並提高公司治理績效。 3.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和本公司網站上傳中英文版之財務報告及永續報告書，以提升資訊透明度。 4. 於民國 113 年起規劃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法說會，並將錄影連結及簡報檔放置於本公司之投資人關係網站與主管機關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 4. 已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實踐本公司永續發展目標，以強化董事會職能及管理機制。 二、優先提出改善或加強： 1. 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達成企業淨零及深化企業永續治理文化，厚植企業永續競爭力，精進公司治理與社會責任，本公司遵循 GRI 準則和 SASB 準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相關 ESG 資訊，未來擬參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SI 號之規定揭露相關資訊。 2. 推動永續發展：擬取得永續報告書第三方驗證。 3. 為促進公司重視股東價值，引導其提升企業價值，應制定和揭露營運策略和業務計畫，闡明其提升企業價值具體措施。			

十、本公司董事已適時參加各專業機構之相關進修課程，民國 113 年度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蔡上元	民國 113. 07. 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智慧財產權與營業秘密	3
		民國 113. 08. 09		ESG 新知與趨勢	3
董事	蔡上民	民國 113. 07. 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智慧財產權與營業秘密	3
		民國 113. 08. 09		ESG 新知與趨勢	3
董事	蔡孟位	民國 113. 07. 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智慧財產權與營業秘密	3
		民國 113. 08. 09		ESG 新知與趨勢	3
董事	江承翰	民國 113. 07. 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智慧財產權與營業秘密	3
		民國 113. 08. 09		ESG 新知與趨勢	3
獨立董事	鄭恩賜	民國 113. 07. 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智慧財產權與營業秘密	3
		民國 113. 08. 09		ESG 新知與趨勢	3
獨立董事	吳哲宏	民國 113. 07. 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智慧財產權與營業秘密	3
		民國 113. 08. 09		ESG 新知與趨勢	3
獨立董事	吳麗珠	民國 113. 07. 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智慧財產權與營業秘密	3
		民國 113. 08. 09		ESG 新知與趨勢	3

(四) 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民國 114 年 4 月 30 日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及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 行公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鄭恩賜	參閱本年報第 7 頁至第 8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0
獨立董事	吳哲宏		0
獨立董事	吳麗珠		0

(2) 本薪資報酬委員會，其主要職責

- ① 定期檢討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② 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③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①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② 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13 年 06 月 21 日至 116 年 06 月 20 日，最近年度（民國 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鄭恩賜	4	0	100.00%	民國 113.06.21 改選，連任
委員	吳哲宏	4	0	100.00%	民國 113.06.21 改選，連任
委員	吳麗珠	2	0	100.00%	民國 113.06.21 改選，新任
委員	郭照榮	2	0	100.00%	民國 113.06.21 改選，解任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

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民國 113 年第一次 民國 113.01.25	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民國 113 年第二次 民國 113.03.08	1.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案。 2. 本公司給付民國 112 年度董事酬金案。 3. 擬修訂本公司「考核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4. 擬修訂本公司「敘薪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5. 擬修訂本公司「績效獎金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6. 擬修訂本公司「員工分紅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民國 113 年第三次 民國 113.07.29	1. 本公司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2. 本公司董事酬勞分派情形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民國 113 年第四次 民國 113.11.08	本公司新任經理人及每月薪資給付金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永續發展委員會

(1) 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資料

民國 114 年 4 月 30 日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及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董事	蔡孟位	參閱本年報第 7 頁至第 8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0
獨立董事	鄭恩賜		0
獨立董事	吳哲宏		0

(2) 本永續發展委員會，其主要職責

- ①協助董事會進行公司永續政策發展及策略規劃。
- ②督導公司永續發展計畫執行情形與成效。
- ③督導永續資訊揭露事項並審議永續報告書。
- ④督導本公司永續發展守則之業務或其他經董事會決議之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之執行。

(3) 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①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②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13 年 11 月 08 日至 116 年 06 月 20 日，截至民國 114 年 1 月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 1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蔡孟位	1	0	100.00%	民國 113.11.08 設置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
委員	鄭恩賜	1	0	100.00%	
委員	吳哲宏	1	0	100.00%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如下：

永續發展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討論事項 決議結果	公司對永續發展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民國 114 年第一次 民國 114.01.16	報告事項： 1. 民國 113 年碳盤查工作報告與民國 114 年度預計工作計畫。 2. 民國 113 年度永續資訊管理工作報告與民國 114 年度預計工作計畫。 討論事項： 擬推選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召集人。	委員互推蔡孟位擔任本屆委員會召集人及主席。	無。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為健全永續發展責任之管理，原由總經理室負責推動永續發展，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民國113年11月於董事會轄下成立功能性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以實踐公司永續發展目標，並強化永續治理。 「永續發展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協助董事會進行公司永續政策發展及策略規劃，同時督導公司永續發展計畫執行與資訊揭露事項。委員會下設置四個工作小組「公司治理小組」、「永續環境小組」、「社會公益小組」及「永續資訊揭露小組」，規劃、執行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編列各組織與永續發展相關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工作小組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呈報工作執行情形，使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營運活動。 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並向董事會報告執行進度、未來執行計畫及審議永續報告書揭露事項，召開董事會時亦聽取董事對溫室氣體盤查、執行情形等之建議。藉由永續發展委員會推動與執行，以落實公司永續發展。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	為實踐對利害關係人的承諾，並尊重與維護其應有之利益，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和內部部門代表共同召開會議鑒別考量之範圍與邊界，並綜合平時溝通管道中之關注議題加諸考量其對公司營運的衝擊程度後，最後依高關切且高衝擊歸納成重大考量面，成為首要溝通的實質性議題。 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重大 議題	風險評 估項目	
			環境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1. 本公司制定有關環境保護之基本理念，對公司內、外公開發表，充份運用資源以持 續改善和污染預防為主要之環境政策，並 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藉由產 品的原料面、生產製程面與服務面執行有 效的管理策略，減少產品生命週期各階段 可能造成的環境危害與衝擊，以追求永續 經營。本公司擬規劃節能減碳，以降低生 產對環境的衝擊，同時提升廢棄物資源再 利用或再生，朝耗能最低化、成本最佳化 的目標努力。 2. 本公司為善盡對社會之責任及永續發展， 依 ISO14001 最新版環境管理系統： Plan (計畫)→Do(執行)→Check(檢核)→ Action(改善行動)以達到持續改善，同時 考量原物料的使用、生產、流通與廢棄等 各階段的生命週期，探討內外部議題，秉 持本公司環安衛政策-遵守法令、減廢回 收、全員參與、職場安全、風險控制、節能 減碳、持續改善降低職業災害發生的風險 與對環境的衝擊。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社會	員工照顧	1. 本公司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遵守並符合環保與安全衛生相關法令及其他要求事項，且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和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供健康與安全的工作環境。 2. 本公司導入 RBA（責任商業聯盟），落實維護人權政策，公司現行已有訂定「界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責任商業聯盟（RBA）行為準則管理手冊」，對公司內部及供應商在禁用童工、勞工管理、基本人權、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等面向上之要求及期待。除遵守法令及章程規定，亦落實勞工人權、健康與安全、道德及誠信等議題維護。
				顧客隱私	本公司嚴格遵守商業機密保密，不得探詢或蒐集非職務相關之供應商及客戶營業秘密、商標、專利、著作等智慧財產，且不得洩露予他人，以保護商業機密。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重大 議題	風險評估 項目	
			社會	產品與 服務標示	本公司以持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計畫，同時也輔導供應商參與及遵循，促使供應商達到交期要求、品質提升、增加競爭優勢外，輔導企業上的夥伴投入改善並強化其對員工照護、環境保護、公共安全與環境衛生等管理工作業；本公司宣示不接受使用來自衝突礦區的金屬，亦同時要求供應商必須遵守該衝突礦產採購政策。
			公司 治理	社會經濟 與 法令遵循	建立公司治理組織、遵守證券法令並確實依相關規定將資訊公開，以茲提升營運成果之透明度，確保股東擁有對公司重大事項充分知悉、參與及決定等權利，落實公司治理精神與制度，以保障股東權益，並確保能公平對待所有股東之要求。
				強化董事 職能 落實董事 責任	1. 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每年提供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 2. 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利害關係 人溝通	建立各種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對立與誤解。設投資人信箱，由發言人處理並負責回應，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其網址為：www.jihlin.com.tw。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風險面	鑑別結果	對財務影響	
			實體風險	氣候變遷導致，水災、旱災、各種自然災害嚴重性及災害區域擴增	產能降低、物料上漲，極端降雨及乾旱造成產能中斷。極端降雨造成產線中斷，乾旱造成缺水分區限水，導致停工	緊急發電機供電、緊急購水，人員應變程序執行，解決短期供應水資源與能源變等問題
			法規風險	總量管制，空氣污染，排放標準加嚴	提升防制設備效率，提高營運成本	投入高效率防制設備，減少污染及操作成本，避免超過排放標準
			政策風險	碳排放需求，及總量管制影響	碳排放量以總量方式進行管制，增量部份必須透過破交，將增加營運成本	設備改善，減少能源使用以降低碳排放量
			能源機會	節能減碳	能源成本降低	1. 隨手關燈、關門 2. 廠區照明燈具替換為LED省電燈管 3. 空調設備透過冰水出水溫度調整及適時並聯運作調高室內冷房溫度等操作管理 4. 空氣壓縮機供給過剩，適度調整空壓機加卸載之壓力，使壓力達到供需平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風險面	鑑別結果	對財務影響		因應對策											
			綠色能源機會	節水與改善用水	能源成本降低	1. 中水回收再利用，降低自來水使用量，促進水資源循環 2. 設立專案改善設備用水量，針對個別產線加裝流量計與水錶，以日為單位全面監控產線用水，藉此尋找降低用水之機會												
			資源化機會	廢棄物資源化	評估廢棄物資源化，同時達到減少環境衝擊和增進營運利潤之目的	1. 製程減廢 2. 資源回收												
	詳細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及本公司網站企業永續專區，其網址為：www.jihlin.com.tw。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1. 本公司近兩年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如下： <table><tr><th>年度</th><th>類別一 (公噸 CO₂e)</th><th>類別二 (公噸 CO₂e)</th><th>廠區</th></tr><tr><td>民國 112 年</td><td>234.4319</td><td>5,589.4994</td><td>界霖科技楠梓廠區</td></tr><tr><td>民國 113 年</td><td>228.5087</td><td>5,322.2473</td><td>界霖科技楠梓廠區</td></tr></table>			年度	類別一 (公噸 CO ₂ e)	類別二 (公噸 CO ₂ e)	廠區	民國 112 年	234.4319	5,589.4994	界霖科技楠梓廠區	民國 113 年	228.5087	5,322.2473	界霖科技楠梓廠區	(四)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年度	類別一 (公噸 CO ₂ e)	類別二 (公噸 CO ₂ e)	廠區															
民國 112 年	234.4319	5,589.4994	界霖科技楠梓廠區															
民國 113 年	228.5087	5,322.2473	界霖科技楠梓廠區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近兩年水資源管理用水數據如下：<table><tr><th>年度</th><th>用水量(噸)</th><th>廠區</th></tr><tr><td>民國 112 年</td><td>135,583</td><td>界霖科技楠梓廠區</td></tr><tr><td>民國 113 年</td><td>128,939</td><td>界霖科技楠梓廠區</td></tr></table> 3. 近兩年廢棄物管理數據如下：<table><tr><th>年度</th><th>一般事業廢棄(噸)</th><th>有害事業廢棄(噸)</th><th>廠區</th></tr><tr><td>民國 112 年</td><td>10.41</td><td>120.71</td><td>界霖科技楠梓廠區</td></tr><tr><td>民國 113 年</td><td>8.49</td><td>103.11</td><td>界霖科技楠梓廠區</td></tr></table> 4. 本公司關於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用水量減少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如下： (1)能資源耗用與減量溫室氣體排放： 本公司就營運中溫室氣體排放最大來源為外購之電力進行分析。因產能減少所致，民國113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112年減少273公噸CO₂e。用電減量方面也針對較大型用電設備，如空調設備，透過冰水出水溫度調整及適時並聯運作調高室內冷房溫度等操作管理，減少空調用電	年度	用水量(噸)	廠區	民國 112 年	135,583	界霖科技楠梓廠區	民國 113 年	128,939	界霖科技楠梓廠區	年度	一般事業廢棄(噸)	有害事業廢棄(噸)	廠區	民國 112 年	10.41	120.71	界霖科技楠梓廠區	民國 113 年	8.49	103.11	界霖科技楠梓廠區	
年度	用水量(噸)	廠區																						
民國 112 年	135,583	界霖科技楠梓廠區																						
民國 113 年	128,939	界霖科技楠梓廠區																						
年度	一般事業廢棄(噸)	有害事業廢棄(噸)	廠區																					
民國 112 年	10.41	120.71	界霖科技楠梓廠區																					
民國 113 年	8.49	103.11	界霖科技楠梓廠區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量進而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及調整空壓機加卸載之壓力減少用電量。 (2)水資源管理： 本公司用水減量措施：楠梓三廠持續中水回收設備以回收製程廢水，同時透過提高用水回收率，有效降低用水量與廢水排放量。楠梓二廠也於民國113年12月完成增設中水回收設備來提高廠內用水效率，民國113年較民國112年用水量減少約6,644噸。 (3)廢棄物管理： 本公司的廢棄物均委由政府機關核可的合格機構進行清除處理，對廠內廢棄物流向均有嚴格管理。各廠也持續維持先前的減廢措施，又因113年度整體產能減少，民國113年廢棄物總量較民國112年度呈減少趨勢。本公司也將持續評估及規劃廢棄物再利用或減廢之可行性。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認同並自願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	(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每年定期透過關注社會重大議題、數據監控、問卷調查等方式，檢視自身營運、價值鏈、新商業活動（如併購、合資）與其他相關活動，以辨識、評估其中面臨風險之群體及潛在人權風險，根據潛在風險擬定人權議題控制計畫，並持續監督、改善計畫執行成果。 本公司為保障勞工人權，確信每位員工應受到公正的人道對待與尊重，於人事管理辦法第十一章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以維護員工權益。且每年對新任受僱人由人事單位於職前訓練予以人權保障教育宣導，民國113年度對新任受僱人計55人次共進行440小時教育宣導，課程內容包含反歧視、反懲戒、強迫勞動、結社自由及宗教信仰說明等。 本公司人權管理政策及具體方案摘要如下： <table><tr><th>人權管理政策</th><th>具體方案</th></tr><tr><td>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td><td>請參閱本年報第106頁。</td></tr><tr><td>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td><td>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td></tr><tr><td>與供應商合約訂有人權條款，並落實實地稽核</td><td>邀請每家供應商填寫供應 商社會責任評鑑表。</td></tr></table> 未來，將持續關注人權保障議題、推動相關教育訓練，以提高人權保障意識，降低相關風險發生的可能性。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請參閱本年報第106頁。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與供應商合約訂有人權條款，並落實實地稽核	邀請每家供應商填寫供應 商社會責任評鑑表。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請參閱本年報第106頁。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與供應商合約訂有人權條款，並落實實地稽核	邀請每家供應商填寫供應 商社會責任評鑑表。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二) 員工薪酬: 本公司之年終獎金制度係將本公司之稅後營業利益,於考量其年資與年度績效考核情形後,分配予全體同仁,以激勵所有同仁共同為本公司目標努力。員工酬勞則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於本公司當年度獲利不低於2%計算之。 員工福利措施: 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公司提撥的同仁福利金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例如:員工旅遊補助、生日禮券、結婚津貼、生育津貼、喪葬津貼、住院慰問金等,另外還提供同仁免費健檢計畫。 於休假制度上,在固定的週休二日基礎上,對於同仁遇有育嬰、重大傷病、重大變故等情況,需要一段較長的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薪,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勵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並維持超過32%以上的女性主管職位,促進永續共融的經濟成長。民國113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44.76%,女性主管平均占比為36.00%,均較去年提升1.35%及3.35%。 本公司重視員工權利及福利,並與員工共享獲利盈餘,維護良好工作環境,包含各族群的全方位身心靈照護,並落實友善職場之女性力賦能,讓各性別同仁安心工作。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 公司章程第19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2%~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每年均參與市場薪酬調查，依據市場薪資水準、經濟趨勢及個人績效調薪，以維持整體薪酬競爭力。	(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三) 本公司為維護工作場所安全衛生，作業現場貼有工作應注意事項之警告標示，並定期對於員工實施相關連性教育訓練；為提供安全工作環境的基礎，故本公司於作業場所積極推行環境5S活動，維持作業場所整潔與設備安全防護措施，對於員工健康安全也持續給予相關照護措施及管理，並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本公司持續運行 ISO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於民國112年12月通過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第三年驗證並取得證書，證書有效期自民國113年1月11日至116年1月10日。 本年度本公司員工職災之件數為1件，職災類型包含「被切割、擦傷」1件，職災人數占總員工人數比0.35%，針對職災部門進行作業安全教育訓練。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定期實施安全、健康和衛生工作條件的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並針對風險等級較高的項目，提出管制措施或緊急應變措施。而針對危險性作業，如沖壓機台設備操作，皆有制訂安全作業流程標準，部門亦有落實作業流程與危害預防相關教育訓練。 針對員工工作場域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保護措施部分，本公司廠區內危險機具皆有設置緊急停止鈕和基本安全防护，並落實上鎖掛牌管制措施；高壓電箱確實上鎖；危險機具防護具佩戴提醒標示完整(如：噪音作業區入口處皆有標示)；現場有提供防護衣、護目鏡、防護面罩、耳塞、耳罩及手套等適當防護具，並監督同仁確實使用。 本公司為有效預防火災災害發生，各廠區依消防法實施消防防護措施(如：消防防護計畫、消防自衛編組、各式檢點表等)，設置適宜之消防安全設備或器具，如滅火器、消防幫浦、消防緊急應變燈等，於每年 11 月底前完成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並配合消防隊進行年度廠區消防安檢，定期保養與維持各式消防安全設備效能。為落實災害發生時之人員應變與疏散，本公司各廠區已建立緊急事故處理與應變作業程序，並辦理每年 2 次之消防與緊急應變教育訓練與演練，今年另加強各部門同仁使用消防設備器具之演練，讓同仁在災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害發生時，能迅速操作消防設備，以達到救災之效果。此外，本公司亦實施化學品洩漏演練及呼吸防護計畫演練，以提升同仁在面對化學品洩漏及有害氣體環境時的應變能力與防護知識。在使用有用化學品的地方皆有落實放置安全資料表，並提供有使用的外籍同仁的翻譯版本，也對現場化學品落實控管制量。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對各級主管與同仁皆規劃完整的職能訓練，包含新人訓練、通識訓練、專業進階訓練、主管訓練等，協助同仁透過多元學習方式持續學習成長。民國113年度職涯訓練共計2,852人次完成，總時數為4,447小時。	(四)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原物料設置供應商的篩選標準機制，供應商簽署品質協議書，並且持續追蹤更新SDS、RoHS及EMRT，皆需符合相關要求規範，以落實商品安全之承諾。 與客戶之間的信任一直是本公司的核心價值之一。因此，本公司訂有客戶資料保密管理制度與政策，並設有客戶資料保密專案小組，管理及保護客戶相關機密資訊隱私，透過內部稽核、外部驗證、危機預防及教育訓練，堅持給予最高規格的保護，為客戶的機密資訊把關。	(五)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的服務態度一律秉持積極配合客戶 ISO、IATF 及 RBA 查核並執行，亦能在指定日程內處理客戶申訴案件，做好維護客戶權益工作。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秉持「供應商管理要點」，建立供應商保護環境、人權、安全、健康且永續性發展之篩選條件，及對供應商在環安衛風險、禁用童工、勞工管理、無危害勞工基本權利、道德準則，及誠信經營等面向的要求及期待。本公司透過選商評估、績效稽核、訓練，以合作為基礎，將永續的要求貫徹於供應鏈日常管理之中，本公司規範合作供應商需符合下列條件。 <table><tr><td rowspan="5">供應商 評估</td><td>所有供應商必須為合法成立公司行號，並遵從供應商行為準則。</td></tr><tr><td>製程相關原物料供應商必須通過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td></tr><tr><td>廠務及相關作業承攬商必須完成「承攬商入廠施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並於施工前提出「承攬商工作安全承諾書」。</td></tr><tr><td>供應商依業務類別取得政府核發之有效工廠登記證。</td></tr><tr><td>本公司針對供應商的缺失，追蹤改善進度，共同提升品質與技術、強化環保安全衛生績效。</td></tr></table>	供應商 評估	所有供應商必須為合法成立公司行號，並遵從供應商行為準則。	製程相關原物料供應商必須通過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廠務及相關作業承攬商必須完成「承攬商入廠施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並於施工前提出「承攬商工作安全承諾書」。	供應商依業務類別取得政府核發之有效工廠登記證。	本公司針對供應商的缺失，追蹤改善進度，共同提升品質與技術、強化環保安全衛生績效。	(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守則」，並無差異。
供應商 評估	所有供應商必須為合法成立公司行號，並遵從供應商行為準則。									
	製程相關原物料供應商必須通過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廠務及相關作業承攬商必須完成「承攬商入廠施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並於施工前提出「承攬商工作安全承諾書」。									
	供應商依業務類別取得政府核發之有效工廠登記證。									
	本公司針對供應商的缺失，追蹤改善進度，共同提升品質與技術、強化環保安全衛生績效。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供應商訓練 本公司會透過不同形式的引導與溝通，有效提升環保與安全衛生績效並且符合規範，課程包含職場衛生安全、消防保養、國際局勢變遷、法規風險與從業道德等。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編撰永續報告書，內容架構係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發布的 GRI 準則，並參考 SASB 準則揭露相關指標及 ESG 資訊。 本公司已於民國 113 年編製民國 112 年度永續報告書，並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本公司未來將考量將前揭報告書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定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應注意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有關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策略及執行情形，詳參閱本年報（五）公司治理報告之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第 43～60 頁）或本公司編製之永續報告書。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環保：			
(1)本公司已通過 ISO14001 國際認證，針對產業環境影響評估、事業廢棄物分類、管理及再利用皆有完善運作機制。			
(2)本公司零件加工之殘料(鐵屑)均交由廠商做資源回收之處理並可增加收入；同時積極實施回收紙再利用及提倡關燈活動等。			
(3)本公司支持促進當地經濟成長，儘可能以當地供應商優先，可減低雙方成本，也充分達到節能減碳之效果。			
(4)本公司通過 ISO14001 環境認證，讓系統規範融入廠內作業，並且透過管理系統有效減少單位產品碳排放量。			
2. 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			
(1)本公司不定期響應社會公益活動，積極參與敦親睦鄰等相關活動。			
民國 113 年各項社會活動簡述如下：			
①贊助 2024 年成大羽球公開賽活動：成功大學羽球公開賽邁入第 31 屆，估計約 2000 位的選手參與本次賽事共襄盛舉。響應體育活動，鼓勵大家多運動，培養健康人生，本公司贊助 30 仟元。			
②舉辦員工捐血活動：榮獲高雄捐血中心熱心公益捐血救人感謝狀。			
(2)公益活動之實施成效列示如下：			
項目		執行績效	
捐血活動	投入活動人次	約 60 人次	
	受幫助人數	57 人	
體育活動	贊助金額	30 仟元	
3. 消費者權益：			
本公司重視產品品質、安全性及創新並即時處理客訴，並提供顧客完整產品資訊，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4. 人權： (1) 本公司相關人事規章其規定內容皆符合勞動基準法規定，並由專人處理員工相關事宜，以保障員工基本權益。 (2) 本公司對求職者或受僱者之招募、甄試、晉用、考績或升遷等，不得因性別而有差別待遇。 (3) 為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提供員工與服務對象免受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以維護當事人權益及隱私。 5. 安全衛生： (1) 本公司於作業場所推行環境5S，維持作業場所整潔與設備安全防護措施，並依員工從事工作提供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及預防災變訓練措施，以確保工作環境之安全。 (2) 本公司通過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落實內外部稽核以確保系統運作正常。 6. 供應商： EICC指出，部分金屬礦產已成為非洲剛果民主共和國武裝叛亂團體的主要財源，用來交易軍火、延續其與政策間的血腥衝突、蹂躪當地平民，因此引發國際爭議。本集團身為世界公民，我們宣示不接受使用來自衝突礦區的金屬；亦同時要求本集團的供應商必須遵守該衝突： (1) 厚植企業永續競爭力，精進公司治理與社會責任，以達落實ESG行動與管理； (2) 確保產品不使用來自剛果及其周邊國家和地區的"衝突礦產"； (3) 追溯產品中所含的金(Au)、鉍(Ta)、錫(Sn)和鎢(W)在內的有問題的指定礦產的來源，所有供應商均應完成填寫調查表，並按照OECD指南進行調查，以避免直接或間接資助武裝衝突團體； (4) 並將此要求傳達給其上游供應商，建構一個高透明度的供應鏈。 7. 勞工： 本公司基於保護兒童身心發展的社會責任，在就業政策中明訂禁止僱用童工。 8. 其他：無			

註：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2. 氣候相關資訊

項目	執行情形																				
一、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 本公司氣候相關風險議題最高審查單位為董事會，於董事會轄下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則由公司相關部門組成各功能小組，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在內等各項永續發展之活動規劃與執行，以落實企業永續發展。 董事會至少一年一次就永續發展委員會彙整之各功能小組計畫推動成果，評估氣候對應策略之有效性。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據董事會之討論結果或決議，擬定政策與改善目標，再向下交由各功能小組執行專案。 2. 氣候變遷對於企業營運日趨顯著的影響下，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的組成中，企業永續經營專業知識背景的重要性，在委員推舉上除企業實務運作與委員專長雙重考量，兼具產業、環境工程、金融機構管理與治理實務等專業能力，以協助董事會強化氣候變遷等永續發展相關議題之決策建議及知識技能。 3. 本公司面對氣候變遷所造成的衝擊，公司內部透過各項專案執行來因應環境衝擊，並成立溫室氣體盤查委員會，並於民國113年度完成母公司首年溫室氣體(民國112年資料)外部查證，年度內董事會召開時則由總經理室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進行進度報告。																				
二、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民國 113 年短、中、長期氣候風險與機會重大議題如下： <table><tr><th>發生期程</th><th>風險項目</th><th>威脅</th><th>機會</th><th>策略</th></tr><tr><td>短期</td><td>極端降雨與乾旱、原物料成本上漲、政府徵收碳與能源相關稅金</td><td>產能中斷、營運成本增加影響營收</td><td>加強防災設備、使用低碳能源、採更具效率的生產配銷、運輸方式</td><td>設置防災系統緊急應變措施</td></tr><tr><td>中期</td><td>國外徵收碳稅、因天災等極端氣候事件導致國內外供應鏈斷鏈</td><td>營運成本增加影響營收</td><td>執行節能減碳專案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強化各項防災設施</td><td>內部高階會議管制公司碳中和目標之工作項目</td></tr><tr><td>長期</td><td>客戶行為變化</td><td>營運中斷</td><td>拓展新業務，增加公司營收</td><td>開發更多低碳商品、研擬氣候調適方案以減少氣候威脅</td></tr></table>	發生期程	風險項目	威脅	機會	策略	短期	極端降雨與乾旱、原物料成本上漲、政府徵收碳與能源相關稅金	產能中斷、營運成本增加影響營收	加強防災設備、使用低碳能源、採更具效率的生產配銷、運輸方式	設置防災系統緊急應變措施	中期	國外徵收碳稅、因天災等極端氣候事件導致國內外供應鏈斷鏈	營運成本增加影響營收	執行節能減碳專案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強化各項防災設施	內部高階會議管制公司碳中和目標之工作項目	長期	客戶行為變化	營運中斷	拓展新業務，增加公司營收	開發更多低碳商品、研擬氣候調適方案以減少氣候威脅
發生期程	風險項目	威脅	機會	策略																	
短期	極端降雨與乾旱、原物料成本上漲、政府徵收碳與能源相關稅金	產能中斷、營運成本增加影響營收	加強防災設備、使用低碳能源、採更具效率的生產配銷、運輸方式	設置防災系統緊急應變措施																	
中期	國外徵收碳稅、因天災等極端氣候事件導致國內外供應鏈斷鏈	營運成本增加影響營收	執行節能減碳專案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強化各項防災設施	內部高階會議管制公司碳中和目標之工作項目																	
長期	客戶行為變化	營運中斷	拓展新業務，增加公司營收	開發更多低碳商品、研擬氣候調適方案以減少氣候威脅																	

項目	執行情形
三、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1. 極端氣候事件：依升溫4度C情境分析本公司各廠區分布位置未來面對旱災、水災、平均氣溫上升及海平面上升受影響低，而面對強烈颱風，造成財物損失機率為中低，但對財務影響等級仍為低。 2. 轉型行動：汰換耗能重大設備、更換低汙染移動設備等節能工程雖短期增加公司成本，但考量未來可節省的課徵之碳稅或國外碳費，積極研發低碳產品，未來可減少營運成本之餘，也提升聲譽形象，增加整體營收，綜合轉型行動影響財務等級低。 3. 妥善管理極端天氣事件及低碳經濟轉型的相關風險，將氣候變遷的風險納入營運決策，辨識並管理風險，同時正視全球暖化與資源耗竭的危機，全力響應節能減碳趨勢，進行減緩與調適作為。
四、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藉由溫室氣體盤查，掌握與管理整體排放之量化情形，鑑別出氣候相關重大風險與機會項目，由各權責部門進行風險控制與的風險管理運作情形及揭露擬定因應對策，定期檢視及向董事會報告。
五、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1. 本公司尚未採用氣候變遷之情境分析。 2. 規劃未來將依循「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指引，進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評估時，使用氣候情境分析。

項目	執行情形
六、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以三大策略計畫「法規依循」、「硬體設備更新」與「溫室氣體盤查」來管理各種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第一，定期更新各項氣候相關法規，嚴格遵守其規範要求。第二，更換具環保標章的硬體設備。第三，逐步完成溫室氣體盤查、規劃減量政策。此外，開發因應低碳的產品，供應鏈方面持續建立第二供應商清冊，降低氣候變遷造成營運中斷的機率，並利用不定期宣導，加強推行環境友善措施，一同減緩極端氣候的發生機率。
七、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八、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2024 年)完成母公司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與首年查證，預計民國 115 年～民國 116 年(2026 年～2027 年)完成子公司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

項目		執行情形																						
九、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本公司基本資料 ☐ 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 資本額 50 億元以上未達 100 億元之公司 ☒ 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之公司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 ☒ 母公司個體盤查 ☐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 母公司個體確信 ☐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請參閱下表 1-1 說明。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完成母公司首年(民國 112 年)溫室氣體外部查證。 子公司於民國 113 年起陸續進行自行盤查，預計於民國 115 年~116 年(2026 年~2027 年)完成外部確信作業。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定量指標</th> <th>母公司民國 112 年度</th> <th>母公司民國 113 年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類別一 (公噸 CO₂e) (註 1)</td> <td>234.4319</td> <td>228.5087</td> </tr> <tr> <td>類別二 (公噸 CO₂e) (註 1)</td> <td>5,589.4994</td> <td>5,322.2473</td> </tr> <tr> <td>合計 (公噸 CO₂e)</td> <td>5,823.931</td> <td>5,550.756</td> </tr> <tr> <td>營業額 (百萬元)</td> <td>2,115</td> <td>1,885</td> </tr> <tr> <td>密集度 (公噸 CO₂e/百萬元) (註 2)</td> <td>2.7536</td> <td>2.9446</td> </tr> <tr> <td>類別三至類別六 (公噸 CO₂e)</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定量指標	母公司民國 112 年度	母公司民國 113 年度	類別一 (公噸 CO ₂ e) (註 1)	234.4319	228.5087	類別二 (公噸 CO ₂ e) (註 1)	5,589.4994	5,322.2473	合計 (公噸 CO ₂ e)	5,823.931	5,550.756	營業額 (百萬元)	2,115	1,885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註 2)	2.7536	2.9446	類別三至類別六 (公噸 CO ₂ e)	-	-		
定量指標	母公司民國 112 年度	母公司民國 113 年度																						
類別一 (公噸 CO ₂ e) (註 1)	234.4319	228.5087																						
類別二 (公噸 CO ₂ e) (註 1)	5,589.4994	5,322.2473																						
合計 (公噸 CO ₂ e)	5,823.931	5,550.756																						
營業額 (百萬元)	2,115	1,885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註 2)	2.7536	2.9446																						
類別三至類別六 (公噸 CO ₂ e)	-	-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基準年為民國 112 年，年度排放當量為 5,823.931(公噸 CO ₂ e/年)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委託「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就前一年度(民國 112 年度)母公司營運發生溫室氣體(類別一與類別二)進行查證。茲將資料整理如下：																								

項目		執行情形
	資料年度	情形說明
	民國 112 年度	(1)查證作業遵循原則: ISO 14064-1:2018 (2)查證範圍:界霖科技(股)公司母公司廠區與員工宿舍 總部:高雄市楠梓區中央路 58 號 一廠:高雄市楠梓區中央路 43 號 二廠:高雄市楠梓區新經一路 12 號 三廠:高雄市楠梓區中央路 40 之 1 號 (3)查證保證等級:合理保證等級 (4)真實性議題:實質性門檻訂為 5%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開始推動溫室氣體盤查計畫，預計於盤查結束後，依碳排放來源進行分析，並依營業目標、機器設備效能，擬定減量目標與行動計畫。界霖科技因應綠色科技發展，持續著力於新能源車與再生能源源應用相關領域發展，開發符合效能之功率導線架，未來，我們將評估朝著邁向設定科學基礎減碳倡議(SBTi)1.5°C 目標努力。		

附屬法人

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METAL INDUSTRIES RESEARCH &
DEVELOPMENT CENTRE

溫室氣體查證意見

GHG Verification Opinion

界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H LIN Technology Co., Ltd.

高雄市楠梓區中央路 58 號

No. 58, Zhongyang Rd., Nanzi Dist., Kaohsiung City, Taiwan (R.O.C.)

經本中心依據 ISO 14064-3:2019 完成查證並符合下列標準要求

Has been verified in accordance with ISO 14064-3:2019 as meeting the requirements of

ISO 14064-1:2018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Direct greenhouse gas emission

234,4319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tCO₂e)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Indirect greenhouse gas emission

5,589.4994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tCO₂e)

直接與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Direct and indirect GHG emissions

5,823.93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tCO₂e)

溫室氣體排放量期間：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The GHG emissions information for the period from 2023-01-01 to 2023-12-31

意見編號

Opinion No

簽署人：

簽署日期

2024-09-11

Approved Date

MIRDC
ISO 14064-1

林仁益

● 本報告係依據「溫室氣體查證」第三版「溫室氣體排放與清除之計算與報告」(MIRDC-2024-15G)之要求而進行查證，其範圍包括本報告所屬之「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 本報告係依據「溫室氣體查證」第三版「溫室氣體排放與清除之計算與報告」(MIRDC-2024-15G)之要求而進行查證，其範圍包括本報告所屬之「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Page 1 of 3



**METAL INDUSTRIES RESEARCH &
DEVELOPMENT CENTRE**

GHG Verification Opinion

JIH LIN Technology Co., Ltd.

No. 58, Zhongyang Rd., Nanzi Dist., Kaohsiung City, Taiwan (R.O.C.)

Has been verified in accordance with ISO 14064-3:2019 as meeting the requirements of

ISO 14064-1:2018

Direct greenhouse gas emission	234,4319	tonnes CO ₂ e
Indirect greenhouse gas emission	5,589.4994	tonnes CO ₂ e
Direct and indirect GHG emissions	5,823.931	tonnes CO ₂ e

The GHG emissions information for the period from 2023-01-01 to 2023-12-31

Opinion No : MIRDC-2024-15G

Approved Date: : 2024-09-11

Signatory: 林仁益



MIRDC
ISO 14064-1

* This Opinion is not valid without the full verification report, attachments, criteria and findings available in the Opinion.

* This Verification Opinion is based on the information made available to us and the engagement conditions detailed above. Hence, MIRDC cannot be held liable for any party relying or acting upon this Verification.

* Metal Industries Research & Development Centre, No. 10001, Gueishan Highway, Nanzi Dist., Kaohsiung City 813105, Taiwan (R.O.C.)

Page 1 of 3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董事會已制訂「誠信經營守則」，並向全體公司同仁公告且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均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除依法規定外，董事會之進行均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之規定辦理，召開時指定議事單位應備妥相關資料予董事隨時查閱，並得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非擔任董事之經理人列席，必要時亦邀請會計師等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報告。	(一)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 本公司董事會已制訂「誠信經營守則」，將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據以訂定防範方案並定期檢討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並加強相關防範措施。 相關防範方案之範圍： 1. 行賄及收賄。 2. 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3. 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4. 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5. 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 6. 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	(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7. 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 (三) 本公司為落實防範不誠信行為發生，訂定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之吹哨者制度，並透過內部控制運作、例行性稽核等方式，並明確訂定檢舉管道及受理單位，以降低各類型不誠信行為之風險。	(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	(一) 本公司避免與涉有不誠信行為之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從事商業交易，經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	(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原為公司治理主管負責，目前由永續發展委員會制定及監督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已於民國 114 年 5 月 7 日向董事會報告民國 113 年度執行情形，且本年度並無發生重大不誠信行為之情事。 本公司 113 年度誠信經營推動情形如下： 1. 配合法令制度訂定、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相關規章，評估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	(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效運作，並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情形計 211 人次，合計 406 人時。 3. 落實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本年度並未接獲不法事件的舉報。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所屬各機構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而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本作業守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其運作和所定守則無顯著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明訂下列規範：			
4. 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漏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			
5. 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漏。			
6. 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7. 公司內部人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和「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為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以及員工行為應遵循準則，其中並明定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員工應遵守包含內線交易法令之法律、規章及命令等。請參考本公司網站資料，其網址為：www.jihlin.com.tw。
2. 其他如有關獨立董事提名暨選任方式、提名過程、候選人資料(資格條件符合情形)。選任過程與選任結果，請參考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資料，其網址分別為：www.jihlin.com.tw 及 <http://mops.twse.com.tw>。
3. 本公司經理人、公司治理主管及會計主管參與公司治理進修，受訓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公司治理主管	張嘉珍	民國 113. 06. 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高階管理者在 ESG 治理的角色與職責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TIPS 出發：談企業如何建構智慧財產風險防控	3
		民國 113. 07. 30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會計主管	張嘉珍	民國 113. 07. 18 ~113. 07. 19	國立成功大學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副總經理	蔡定宏	民國 113. 07. 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智慧財產權與營業秘密	3
		民國 113. 08. 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新知與趨勢	3
協理	吳念誼	民國 113. 08. 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新知與趨勢	3

(八)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之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閱路徑如下：
公開資訊觀測站 > 單一公司 > 公司治理 > 公司規章/內部控制 > 內控聲明書告
其網址為：<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民國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民國 113.06.21 (股東常會)	1. 承認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訂定民國 113 年 07 月 15 日為分配基準日，民國 113 年 08 月 02 日為發放日。(每股盈餘原分配現金股利 0.9 元，資本公積原分配現金股利 1.1 元) 3. 全面改選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三席)案。 董事當選名單：蔡上元、蔡上民、蔡孟位、江承翰。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鄭恩賜、吳哲宏、吳麗珠。 執行情形：於民國 113 年 06 月 27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 4.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已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2. 民國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民國 113.01.25	1. 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3. 擬事前取得民國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核准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4. 通過本公司對海外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5.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6.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民國 113.03.08	1.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案。 3. 本公司給付民國 112 年度董事酬金案。 4.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本公司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6. 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三席)案。 7.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暨審核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8.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9. 擬訂定本公司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召集相關事宜。 10. 擬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 擬修訂本公司「考核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12. 擬修訂本公司「敘薪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13. 擬修訂本公司「績效獎金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14. 擬修訂本公司「員工分紅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民國 113.05.07	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擬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3. 擬訂定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制及驗證之作業程序」案。 4. 擬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民國 113.06.21	1. 選任董事長案。 2. 擬聘任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民國 113.07.29	1. 本公司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2. 本公司董事酬勞分派情形案。
民國 113.08.09	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財務報告。 2. 擬修訂本公司「人事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3. 擬修訂本公司「職務授權管理辦法」案。
民國 113.11.08	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合併財務報告。 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內部稽核計劃案。 3. 擬於董事會轄下設置功能性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4. 擬聘任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5. 本公司新任經理人案。 6. 擬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作業辦法」案。 7.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8. 擬修訂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9.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準則」及「內部稽核制度實施細則」案。
民國 114.01.16	1. 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3. 擬事前取得民國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核准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民國 114.03.12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案。 3. 通過本公司給付民國 113 年度董事酬金案。 4.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通過本公司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6.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召集相關事宜。 7.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8.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9.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準則」及「內部稽核制度實施細則」案。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查核 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
安永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陳政初 洪國森	民國 113.01.01 ~113.12.31	6,250	500	6,750	非審計公費為稅 務簽證及移轉訂 價報告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原簽證會計師為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琬茹及陳智忠會計師，因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自 112 年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調整變更為陳政初及洪國森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 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 他
		—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 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 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陳政初、洪國森
委任之日期	112 年 1 月 1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民國 113 年度		民國 114 年度截至 4 月 27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蔡上元	—	—	—	—
董事兼總經理	蔡上民	5,000	—	—	—
董事兼副總經理	蔡孟位	—	—	—	—
董事	江承翰	—	—	—	—
獨立董事	郭照榮(註 2)	—	—	不適用	
獨立董事	鄭恩賜	—	—	—	—
獨立董事	吳哲宏	—	—	—	—
獨立董事	吳麗珠(註 3)	—	—	—	—
副總經理	蔡定宏	—	—	—	—
副總經理	李建昇	—	—	—	—
副總經理兼 財會主管	張嘉珍	—	—	—	—
協理	陳淑惠	—	—	—	—
協理	吳念誼	—	—	—	—
協理	許淑華	—	—	—	—
協理	許晏彰	—	—	—	—
協理	杜婉珊(註 4)	—	—	—	—
大股東(註 1)	蔡上元	—	—	—	—
大股東(註 1)	蔡上民	5,000	—	—	—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獨立董事郭照榮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1 日辭任。

註 3：獨立董事吳麗珠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1 日新任。

註 4：杜婉珊協理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8 日新任。

(二) 股權移轉資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並無股權移轉予關係人之情事。

(三) 股權質押資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並無股權質押予關係人之情事。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民國 114 年 4 月 27 日；單位：股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蔡上元	10,087,550	9.89%	3,429,500	3.36%	1,916,791	1.88%	蔡上民	兄弟	無
							界龍工業	董事/董事長之子	
							林素珍	夫妻	
蔡上民	8,880,000	8.70%	2,319,500	2.27%	6,438,663	6.31%	蔡上元	兄弟	無
							界龍工業	董事/董事長之子	
							蔡孟位	父子	
							秀芳國際	代表人之父	
界龍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萬國	4,914,063	4.82%	—	—	—	—	蔡上元	父子	無
							蔡上民	父子	
							秀芳國際	代表人為祖孫關係	
							蔡孟位	祖孫	
李長生	4,724,000	4.63%	—	—	—	—	冠慶投資	代表人	無
秀芳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秀吟	4,243,144	4.16%	—	—	—	—	蔡上民	父女	無
							界龍工業	董事長為祖孫關係	
	1,220,500	1.20%	—	—	—	—	蔡孟位	姐弟	
林素珍	3,429,500	3.36%	—	—	—	—	蔡上元	夫妻	無
							蔡上民	夫弟	
							界龍工業	董事長之兒媳	
冠慶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長生	3,000,000	2.94%	—	—	—	—	—	—	無
	4,724,000	4.63%	—	—	—	—			
蔡孟位	2,541,000	2.49%	—	—	200,000	0.20%	蔡上民	父子	無
							蔡萬國	祖孫	
							界龍工業	董事長為祖孫關係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吳秋菊	2,319,500	2.27%	—	—	—	—	蔡上民	夫妻	無
							蔡上元	夫兄	
							界龍工業	董事長之兒媳	
宏修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1,916,791	1.88%	—	—	—	—	蔡上民	兄弟	無
							界龍工業	董事/董事長之子	
代表人：蔡上元	10,087,550	9.89%	3,429,500	3.36%	1,916,791	1.88%	林素珍	夫妻	

註1：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分別列示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並揭露彼之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PEEDY INVESTMENT LIMITED	1,000	100.00%	—	—	1,000	100.00%
界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	—	5,000,000	100.00%
Jih-Linchpin Limited	3,000,000	100.00%	—	—	3,000,000	100.00%
SH Precision Co., Ltd	8,000	100.00%	—	—	8,000	100.00%
Malaysian SH Precision Sdn. Bhd	13,871,000	100.00%	—	—	13,871,00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份形成

民國 114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 金以 外之 財產 抵充 股款 者	其他
民國 107.03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2,837,198	828,371,980	CB 轉換 8,504,700	無	107.03.01 經加三商字第 10700019500 號
民國 107.05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3,767,575	837,675,750	CB 轉換 9,303,770	無	107.05.25 經加三商字第 10700053420 號
民國 107.08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3,811,389	838,113,890	CB 轉換 438,140	無	107.08.22 經加三商字第 1070008901 號
民國 107.1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4,270,077	842,700,770	CB 轉換 4,586,880	無	107.11.26 經加三商字第 1070012379 號
民國 108.0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4,613,414	846,134,140	CB 轉換 3,433,370	無	108.01.29 經加三商字第 1080001371 號
民國 108.05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5,965,343	859,653,430	CB 轉換 13,519,290	無	108.05.27 經加三商字第 1080005540 號
民國 108.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6,099,463	860,994,630	CB 轉換 1,341,200	無	108.08.14 經加三商字第 1080008571 號
民國 108.1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4,089,259	940,892,590	CB 轉換 79,897,960	無	108.11.26 經加三商字第 1080012251 號
民國 110.1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2,040,926	1,020,409,260	CB 轉換 79,516,670	無	110.11.11 經加三商字第 1100011875 號

2. 股份種類

民國 114 年 4 月 30 日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102,040,926	47,959,074	150,000,000	本公司股票為上市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民國 114 年 4 月 27 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蔡上元	10,087,550	9.89%
蔡上民	8,880,000	8.70%
界龍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914,063	4.82%
李長生	4,724,000	4.63%
秀芳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4,243,144	4.16%
林素珍	3,429,500	3.36%
冠慶投資有限公司	3,000,000	2.94%
蔡孟位	2,541,000	2.49%
吳秋菊	2,319,500	2.27%
宏修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1,916,791	1.88%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如下：

第 19 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2%~10%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放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第 19 條之 1：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除酌予保留外，得併同以往年度累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前項分派之股東紅利，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者，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第 19 條之 2：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以發放現金方式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所處產業正屬成長階段，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以達成企業永續經營、穩定經營績效與兼顧股東利益下，每年發放之股利應不少於該年度稅前淨利扣除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累積虧損、提撥法定公積及其他依法律要求公積後之百分之二十，現金股利發放總額以不低於當年度擬發放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二十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例，得由董事會依當時公司營運狀況、資金需求規劃等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257,001,202 元，民國 112 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773,109,724 元，減除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新台幣 143,914 元、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4,915,831 元及依公司法提列法定公積新台幣 25,685,729 元，總計民國 113 年度累計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1,079,197,114 元，擬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 81,632,741 元，每股 0.8 元。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773,109,724
加：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113 年度））	(143,914)	
加：本期稅後盈餘	257,001,202	
加：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74,915,831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5,685,729)	306,087,390
本期可供分配總額		1,079,197,114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0.8 元）	(81,632,741)	(81,632,741)
期末未分配盈餘		997,564,373

本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等擬於民國 114 年 6 月 25 日送股東會決議討論，依公司法規定先予以提法定盈餘公積 25,685,729 元外，分配股東紅利 81,632,741 元，期末未分配盈餘 997,564,373 元則保留未來年度再行分配。

3. 預期股利政策是否有重大變動：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預期股利政策未有重大變動。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 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2%~10%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放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章程規定應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於編製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先行估計，並依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董事會決議分派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本公司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擬分派員工酬勞 8,405,608 元，董事酬勞 1,440,000 元，另按月定額給付獨立董事報酬合計全年為 1,440,000 元。前述擬配發金額與民國 113 年度帳列數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單位：元

項目	民國一一二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董事會決議通過 (民國 113.03.08)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數 (民國 113.06.21)		
董事酬勞	1,920,000	1,920,000	—	—
員工酬勞	8,000,000	8,000,000	—	—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八、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此情事。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如下：
 - (1) CQ01010 模具製造業。
 - (2) F106030 模具批發業。
 - (3)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4) 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5)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6)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7)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8)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品內容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產品	民國 113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T0導線架	1,489,958	29.64%	1,670,225	32.55%
其他分離式元件	1,346,853	26.79%	1,262,391	24.60%
模組	684,286	13.61%	648,198	12.63%
其他	1,505,754	29.96%	1,550,738	30.22%
合計	5,026,851	100.00%	5,131,552	100.00%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界霖科技主要從事各式功率導線架之研發、製造與銷售業務。產品區分為T0導線架、其他分離式元件、功率模組導線架及其他等，本公司導線架為功率半導體封裝材料，終端產品廣泛運用於節能電子產品、行動電話、新能源車、PC、產業與資料中心電源管理組件、航太衛星及消費性電子等各類電子產品。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 (1) 開發高功率電晶體、薄型功率導線架與微型整流二極體等較高技術之導線架產品。
- (2) 與客戶合作開發產業智能產品與伺服器電源控制專用導線架等產品。
- (3) 配合客戶開發新能源車車用電子導線架與高階電源管理模組導線架。
- (4) 高技術門檻如航太衛星產業功率集成模塊(PIM)開發。
- (5) 發展金屬材質與電路基板材料異質整合元件之開發應用。

(二)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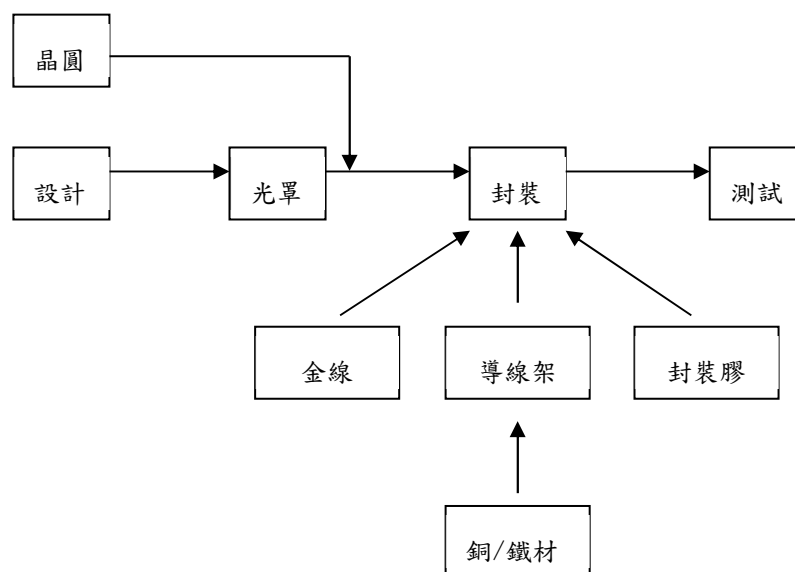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生產製造之導線架係屬半導體產業，半導體市場區分為積體電路(Integrated Circuit; IC)、分離式元件(Discrete)及光電元件(Optoelectronics)等三大類，而本公司核心產品為二極體及電晶體等功率元件導線架。導線架(Lead Frame)又稱引線架、框架或支架，主要作為晶片支撐用及將電子元件之內部功能傳輸至外部銜接之電路板，是半導體導線封裝三大原料(導線架、金線及封裝膠)中最重要之原料，因功率元件導線架廣泛應用於PC、通訊電子、消費性電子、新能源車與工業變頻產品等相關產品，其市場規模與IC產品開發數量、晶片生產工廠產量及半導體產業息息相關，故終端應用產品之出貨量與整體半導體市場皆將影響本產業的景氣表現。

根據WSTS(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協會)統計，受益於蓬勃發展之人工資訊科技帶動邏輯IC、記憶體IC兩大區塊發展，2024年半導體銷售由前一年度銷售值美金5,269億元增長為6,269億元，2025年估計在各半導體應用面區塊均全面成長情形下，預估半導體整體銷售額將來到6,972億美金。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生產之主要產品為導線架，主要係以銅合金或鎳鐵合金經沖壓成形後再電鍍處理而成，產品主要銷售給分離式元件如整流二極體、功率電晶體等功率元件IDM客戶或封裝代工廠。行業上游主要原物料為銅材及鐵鎳合金等金屬材料，其材料成本價格之波動亦會影響公司之營運及獲利，由於金屬材料買賣為公開透明之市場，本公司之售價已同時考量當期原料之波動，其營運風險尚在可控制範圍內。下游主要客戶為國際半導體IDM廠或裝業封裝代工廠，因應客戶需求製作客製化產品，其產品創新及開發上市能力與速度之要求，為本公司所屬行業面對的市場競爭風險。



3. 產品發展趨勢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客製化功率元件導線架，配合客戶設計需求，依產品與晶片封裝方式有單體導線架與模組導線架兩種。功率元件(Power Device)發展歷史悠久，是實現電能傳輸轉換的關鍵零組件，其延伸應用的產品更是無所不在，成長動能主要來自終端應用設備的需求，舉凡消費性電子、5G通訊設備、電動車、新能源與產業機器等眾多領域，均由功率元件負責處理電源型式的轉換，因此，功率元件市場規模與全球經濟發展狀況呈現高度正相關。在各國節能減碳與寬能矽半導體開發技術成長引導下，近年新能源車與再生能源產品驅動了功率元件產業增長；而在手持式裝置方面，目前快充充電器已成手機購置之標準配備，該等快充充電器除需使用整流器與微型電晶體外，已採用第三代化合物氮化鎵(GaN)作為基材進行功率元件生產，並具有較傳統Si基底材料開關時間短、功耗低之優點，目前氮化鎵(GaN)除已廣泛應用於手持及PC裝置快充系統外，亦已漸次導入新能源車充電轉換器、資料中心與基地台電源管理設備，對於功率元件與功率導線架需求，將有正面助益。

另一方面，不論是電動車或者AI算力中心，都需要大量的電流來驅動馬達或者是晶片，其中AI伺服器相較起一般伺服器，因需搭載GPU等高階處理器，功耗會多上兩至三倍，甚至十倍以上。為避免非必要能耗損失，需拉升整體機櫃能源使用效率，因此匯排流設計上，輸入到伺服器主機版的電壓，已從傳統12V提升至48V，為了避免過度的電流在傳輸上造成損耗，以及減少導線承載電流的截面積，直流高電壓是個必然的趨勢，依發展趨向來看，電動車已經由直流48V走到600V，甚至於800V的直流高電壓，AI伺服器也勢必跟隨電動車腳步，轉向直流高電壓，有助當前AI伺服器產品高功耗下對功率密度、散熱與過電壓、過電流元件之需求，以利系統整合與靈活設計。

於新能源車產業方面，根據TrendForce最新統計，2024年全球新能源車合計銷量達1,629萬輛，年增25%，中國市場占比擴大至67%。預估2025年全球新能源車銷量約年增18%，整體新能源車市場發展可望因中國車廠海外布局、政府補貼及自駕功能結合AI技術的引進，吸引消費者青睞使新能源車滲透率持續增加，估計銷售量來到1,920萬部並有益於功率導線架之使用。

4. 市場競爭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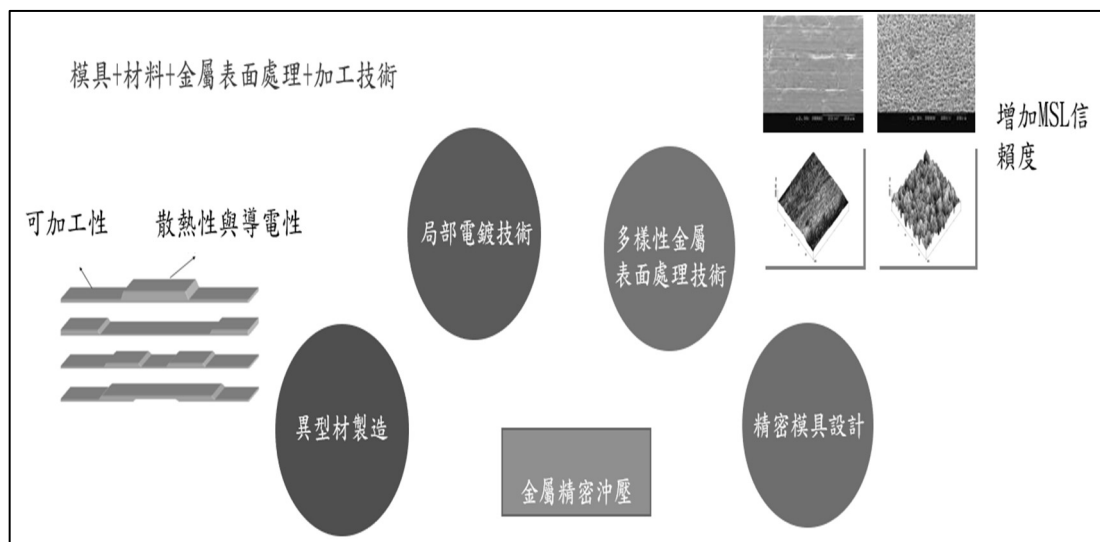
導線架為客製化封裝材料，產品可分為模具沖壓製程之功率導線架與化學蝕刻之積體電路導線架，因半導體封裝產業目前以台灣、大陸與日韓為主，主要大廠包含台廠界霖科技、順德工業、長華科技、百容、健策精密等廠商，大陸廠商康強、永志，日本廠商三井高科技、新光電器、Enomoto，韓國廠商Haesung DS與歐系廠商的Possehl等公司。前述公司導線架銷售種類不一，主要以生產積體電路導線架為主，部分廠商近年並發展IC構裝載板、朝封裝材料整合供應者轉型，或同時兼

營特殊金屬加工如散熱產品發展，相關廠商中目前僅本公司為專業半導體功率導線架廠商。近年中國大陸與東南亞半導體產業蓬勃發展，而中國亦鼓勵材料供應在地化，遂陸續有小規模之區域型導線架廠商進入產業，惟其品質與量產能力目前難與前述廠商競爭。且功率導線架競爭關鍵在於優異與快速之模具開發，穩定之生產質量與材料設備整合能力，目前更由傳統單體導線架轉為模組導線架發展，並已建構起產品與市場開發門檻。本公司憑藉精良之技術及穩定之品質，針對客戶需求作調整並迅速交貨，產品目前銷貨遍及亞太地區半導體主要生產國與日本車用高階市場，隨著車用電子元件及變頻家電需求持續提升，本公司將順應此趨勢開發相關產品，投入綠能、車用電子、工業變頻等附屬電子產品，以「創新卓越、創造未來」態度開發產品。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本公司技術涵蓋模具開發、材料、金屬表面處理與異質整合加工技術，客戶遍及大中華區、歐、美與日本，且子公司亦具有經驗豐富的模具開發團隊與先進生產與研發設備，而有助於集團整體接單實力。且為因應多排化、模組化產品，近年亦陸續添購大型沖壓機與一貫化生產設備，並引進車用產品所需金屬表面開發技術，本公司擁有從模具設計、模具製造、沖壓及電鍍，一貫生產能力，可大幅縮短產品開發時程，遇到問題時亦能迅速反應解決。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

另為因應系統功率總成對大電流大電壓之元件規格需求，本公司以自有技術開發異型材生產技術，並投入各樣金屬表面處理技術，可增加封裝後元件導線架與環氧樹脂黏著性、提升成品MSL(濕度敏感度)信賴性，對於供料庫存的彈性及成本節省的效益更具有產業競爭力。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截至民國114年3月底，本公司研發人員共有113人，其中具有大專以上學歷者有57人，占總研發人數總數之50.44%，其學歷分佈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

年度 學歷	民國 112 年		民國 113 年		民國 114 年 3 月底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博士	—	0.00%	—	0.00%	—	0.00%
碩士	2	1.57%	1	0.83%	1	0.88%
大專	62	48.82%	60	50.00%	56	49.56%
大專以下	63	49.61%	59	49.17%	56	49.56%
合計	127	100.00%	120	100.00%	113	100.00%

3. 最近五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民國 109 年度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11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民國 113 年度	民國 114 年 3 月底
研發費用	49,968	117,650	108,374	106,451	113,678	28,455
營業收入淨額	4,347,192	6,331,893	6,274,400	5,131,552	5,026,851	1,335,411
研發費用占合併營 收淨額比率(%)	1.15%	1.86%	1.73%	2.07%	2.26%	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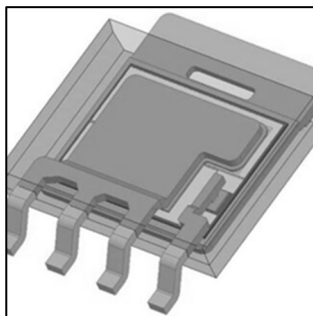
4. 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別	研發成果
民國 109 年度	1. 高功率電晶體導線架開發 2 種產品。 2. 高功率電晶體導線架跳線開發 1 種產品。 3. 整流器導線架開發 1 種產品。 4. 整流器導線架跳線(Jummp)開發 3 種產品。 5. 微型電晶體導線架增加 4 種產品。 6. 高功率電晶體導線架量產模增加 6 套共 12 種產品。 7. 微型整流二極體導線架增加 3 種產品。 8. 微型電晶體導線架成型模增加 5 種產品。 9. 用於節能家電變頻與新能源車 NEV 專用智能功率模組(IPM)導線架開發 9 套量產。
民國 110 年度	1. 高功率電晶體導線架開發 14 種產品。 2. 高功率電晶體導線架跳線(Jump)跳線 5 種產品。 3. 整流器導線架開發 7 種產品。 4. 整流器導線架跳線(Jummp)開發 4 種產品。 5. 微型電晶體導線架增加 9 種產品。 6. 用於節能家電變頻與新能源車 NEV 專用智能功率模組(IPM)導線架 11 種產品。
民國 111 年度	1. 高功率電晶體導線架開發 26 種產品。 2. 高功率電晶體導線架 Clip 8 種產品。 3. 整流器導線架開發 9 種產品。 4. 整流器導線架 Clip 1 種產品。 5. 微型電晶體導線架增加 9 種產品。 6. 微型電晶體導線架 Clip 增加 2 種產品。 7. 用於節能變頻與新能源車專用功率模組導線架及 Clip 共 16 種產品。
民國 112 年度	1. 高功率電晶體導線架開發 29 種產品。 2. 高功率電晶體導線架 Clip 6 種產品。 3. 整流器導線架開發 9 種產品。 4. 整流器導線架 Clip 1 種產品。 5. 微型電晶體導線架增加 2 種產品。 6. 微型電晶體導線架 Clip 增加 1 種產品。 7. 用於節能變頻與新能源車專用功率模組導線架及 Clip 共 9 項產品。 8. 電子材料開發 1 項。
民國 113 年度	1. 高功率電晶體導線架開發 20 種產品。 2. 高功率電晶體導線架 Clip 7 種產品。 3. 整流器導線架開發 7 種產品。 4. 整流器導線架 Clip 1 種產品。 5. 微型電晶體導線架增加 2 種產品。 6. 微型電晶體導線架 Clip 增加 1 種產品。 7. 用於節能變頻與新能源車專用功率模組導線架及 Clip 共 12 項產品。 8. 電子材料開發 1 項。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功率離散元件中、高壓與高頻等高功率產品將因薄型化、高轉換與低功耗需求，而衍生低導通電阻、熱傳導、防電磁波干擾需求特性，本公司配合業者需求推進整流保護元件與 T0 種類導線架；同時針對車載品普遍需具高電壓及大電流特性，將衍生散熱與電氣傳導需求，未來銅材 Clip bonding(如下圖)重要性增加，相較於傳統其他金屬線，具有低阻抗、低功率耗損與低發熱量等優勢，本公司配合客戶需求，推進產品開發。



資料來源:國際工程技術學會 IET/ Power Electronics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功率元件產品供應鏈係以「合理成本提升轉換效率並降低能耗發展」之角度進行產品設計，故從 Frontend 晶片製造、Backend 封裝與功率系統成品設計，需考慮功率密度、轉換速度、熱排放、導通電阻及電磁波等綜合因素。基於提升功率密度及加強半導體元件電訊整合情形下，對 Backend 封裝需求依賴益發強大，功率模組更成為下一世代功率元件發展主流路徑。本公司目前已從智能功率模組 IPM 導線架，成功開發出 PIM(Power Integrated Module)導線架，產品主要運用於新能源車三電系統，並已出貨至國外知名 BEV 廠，該等產品需同時整合雙面(或單面)冷卻模組與複合式金屬加工工法進行生產，可以大面積進行元件散熱、確保晶片效能，應對當前新能源車 800V 以上高電壓需求，本公司未來計畫配合客戶需求，推進集團多點生產製造能力，以提高未來競爭門檻。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 區	民國 113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台 灣	490,771	9.76%	540,125	10.52%
中國大陸	2,253,278	44.83%	2,070,363	40.35%
其他國家	2,282,802	45.41%	2,521,064	49.13%
合 計	5,026,851	100.00%	5,131,552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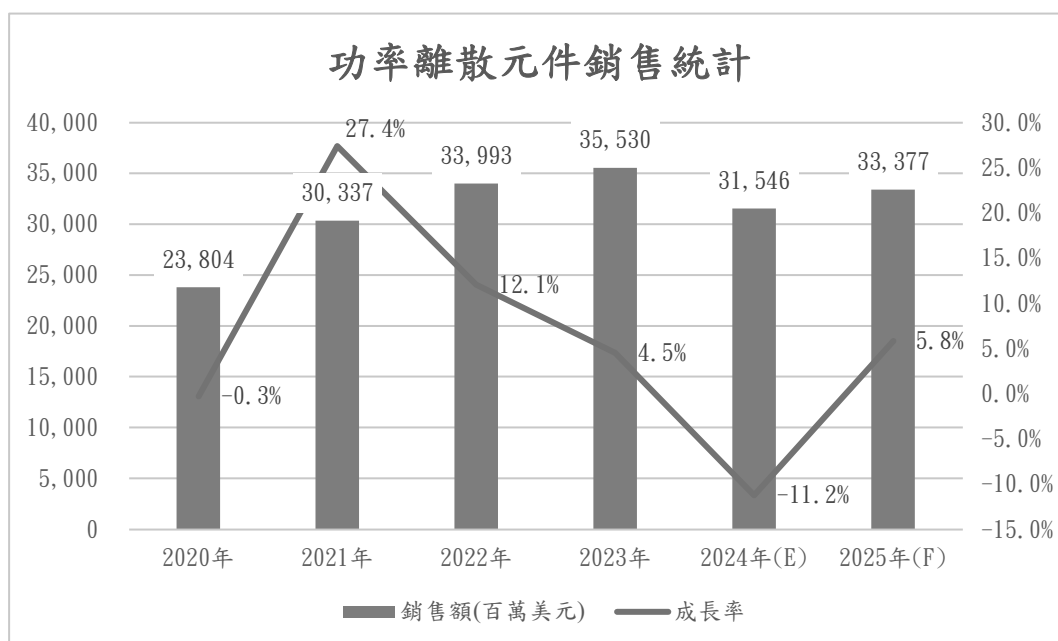
2. 市場占有率

就市場占有率而言，本公司主要產品導線架係屬出口報關產品分類之「電晶體、二極體用引線架」(Lead frames for transistors, diodes；出口報關稅則編號85419020007)，經查詢財政部關稅總署進出口貿易統計資料庫，該稅則編號民國113年度總出口數量為40,334,936仟個，總出口值為美金263,580仟元(約新台幣8,554,489仟元)；以界霖科技台灣母公司民國113年度外銷數量5,410,579仟個及外銷金額新台幣1,394,838仟元，本公司外銷出貨佔國內導線架總外銷數量及金額比率分別為13.41%及16.31%，顯見本公司在外銷市場已佔有一席之地。

另若以全球導線架供應商營收占比觀之，本公司於全球導線架市占為5%，排序為全球第七名。

3. 市場之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產品功率導線架主要用於功率分離式元件，依WSTS 統計資料估算，除2024年因歐美新能源車銷售衰退與工控、消費電子產品消費力道減緩致該年市場規模年成長率衰退外，其餘年成長率均有所增長，整體規模穩健擴張，並預計2025年年成長率達5.8%。



資料來源:世界半導體貿易雜誌WSTS(2024年12月),本公司整理

目前全球開發中與已開發國家對再生能源與新能源汽車產業刻正全面導入建置中，估計對於功率封裝導線架亦將有長期正面助益。

4. 競爭利基

本公司為專業導線架製造廠商，主要客戶群包括國際IDM(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整合元件製造商)大廠與大型封裝代工廠商。因本公司於產品開發初期即與客戶進行客製化產品開發程序，因此客戶黏著性高，而本公司近年來於模具開發設備、沖壓與電鍍設備均有進行投資與更新，同時導入自動化檢驗設備，使產品品質深具競爭力，進而提升本公司在整體導線架市場之競爭力。茲將本公司各項競爭利基分析如下：

(1) 厚植研發能力與善用豐富的技术經驗

本公司經營團隊憑藉著多年豐富產業經驗、深厚之技術創新與新產品開發實力，陸續投入高精密沖壓零件開發工作母機，而本公司及子公司結合其精密模具技術以縮短新模具之開發時程，並持續開發各式功率導線架產品，以不同金屬材質或特殊生產工法，跨入車載大電壓、高電流等功率車載半導體、產業變頻與航太特殊用專屬產品，使產品能與半導體元件大廠進行有效的合作，面對永續發展、能源科技探索與航太產業之發展主軸，本公司發展應對技術之金屬零配件，有效提升產業競爭力。

(2) 與國際大廠有緊密合作關係，客戶黏著性高

本公司憑藉優良之產品品質、準確之交期及專業之研發能力，搭配完整售後服務，創立多年來與客戶建立了密切的合作關係，累積了深厚的客戶基礎，客戶涵蓋歐、美、日本體系與大中華區半導體大廠。因主要客戶在個別產品上皆具市場領導地位，故本公司可透過客戶接收市場訊息，直接與終端客戶做研發探討與支援，並能進一步了解到未來市場發展趨勢及方向。

- (3) 一貫化生產作業，有效控管品質、交期、成本及售後服務，提高整體競爭力。本公司自模具開發、模具製造、產品沖壓、電鍍加工等零件均為自主開發，各項製程均可於廠內完成，其一貫化之製程能充分控管成本及縮短交期，使本公司在產品價格上極具競爭力。同時公司具有多樣性金屬表面處理方案，使本公司在生產上具較佳彈性得以滿足產品客製化之需求。為提升品質管理系統，取得ISO-9001、ISO-14001認證及IATF16949汽車品保認證系統，以加強生產品質的控管，將有助於本公司於業界中之競爭優勢。
- (4) 營運據點遍及台灣、大陸、日本及馬來西亞，符合當前供應鏈多元化之建置需求。

全球半導體後段封裝產地90%以上位於亞太地區，近年除中國大陸外，客戶陸續湧進菲律賓、馬來西亞、印尼甚或印度地區。本公司營運據點包含大中華區台灣與大陸、東北亞日本及東南亞馬來西亞，可就近供應顧客所需，供貨涵蓋範圍適中，各據點組成集團供應鏈群角色，提升供應鏈韌性，完備當前多元供應鏈之角色。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應用產品多元化，市場需求持續擴大

導線架屬打線封裝材料，應用面由3C消費品、資通與網路產業、再生能源產品、工業應用到汽車產業，涵蓋層面廣泛，近年對功率導線架之應用發展重心在於車載半導體與工業變頻相關應用。

功率元件作為電動車中的關鍵零組件之一，其從材料選用到終端控制與馬達等電力驅動系統整合，攸關電動車與工業生產機器整體性能表現。隨著世界各國政府節能減碳趨勢發展，汽車作為都市中二氧化碳排放主要來源之一，各國政府以政策補貼鼓勵民眾購買新能源車或是以強制手段要求車商減少燃油車生產，估計可帶動整個車用功率元件的發展及市場。

本公司深耕功率半導體領域多年，本公司已躍升為全球重要功率導線架供應商，公司體質穩健，有利於潛在新客戶之爭取。

B. 擁有一貫化作業流程及垂直整合能力，具成本及品質優勢

導線架廠商之核心競爭力在於模具之精密度及開模速度，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對各類模具之開發製造及精密度的提升不遺餘力，嚴控開模速度並通過認證。除導線架生產技術開發之外，本公司更具備自行研發高精密度、高品質的模具及自動化製程設備的能力，並自行開發全自動化生產設備，有效整合沖壓、在線檢測、電鍍加工、洗淨及包裝作業等生產作業流程，對生產過程的每一項細節嚴密控管，降低生產製造成本、提升產品品質、效能及穩定性，有助於提高客戶黏著性及厚植公司之競爭力。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原物料價格波動可能影響營運利潤

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之主要原物料為銅材、鐵鎳合金與鐵材等金屬材料及電鍍使用之化學藥劑等，其生產成本亦與原物料之價格變化息息相關，尤以銅材為主要之原料來源，其價格變化影響公司獲利，當材料價格上漲，報

價具反應材料時價漲價之優點，反之亦然。近年來因國際原物料價格波動劇烈，導致生產成本控制不易，故原物料價格波動影響集團對成本管控的能力。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積極與多家上游廠商保持緊密的互動關係及隨時注意原物料價格變化，以確保掌握料源供應穩定性及分散供貨集中之風險，並與銷貨客戶維持良好之溝通管道，適當反應原物料價格上漲致成本增加之情況。另本公司亦持續投入研發，以各式材料或複合性材料作為沖壓基材，降低對單一金屬材料使用比率，並積極建立產品的垂直整合製程、推動產品用料認證變更，除可提高產品的附加價值外，並可深化本身之製程能力，降低對上游原料之依存度。

B. 國內外模具沖壓廠商眾多，產品競爭激烈

導線架產品品質的良窳取決於模具之精密度，透過模具生產製程，方可穩定產品品質並得以迅速量產，近年來因大陸模具相關之製造工業崛起，降價搶單之競爭情形劇烈，使國內廠商備受壓力。

因應對策：

1. 購置高精密機器設備、導入自動洗淨與 AOI 自動檢測儀器。
2. 自行組裝相關設備、持續改良生產製程及進行技術提升，提高自動化生產比重。
3. 加強製程垂直整合，自行設置電鍍及洗淨等表面處理生產線，整合產品一貫化生產能力。
4. 投入金屬沖壓製程部品開發應用，爭取新技術於半導體材料市場競爭力。

C. 進貨及銷貨多採外幣計價，獲利易受匯率變動影響

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有八成以上外銷海外市場，多年來積極開拓國際客戶，集團整體外幣計價交易日趨重要，外銷訂單依客戶不同大多以美金報價，因此匯率波動對於本公司營收及獲利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原料銅材之進口亦以美元計價，自然可抵銷部分銷貨之匯率風險，同時本公司亦盡量以相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各項採購支出，以達自動避險的效果。另本公司對於匯率變動之風險除由財務單位密切留意國際金融狀況，掌握最新之匯率變動資訊，並請往來銀行提供專業諮詢服務，以有效掌握匯率走勢外，由業務部門報價時考量匯率波動對銷售價格之影響性，衡量匯率變動調整產品價格，以適度反應匯率之波動，確保產品利潤。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T0導線架	用來封裝各級高、中、低不同功率大小之功率電晶體，常用於汽車、家電、產業工業機器使用。
其他分離式元件	在封裝製程中用來負載晶片、導通電路、與印刷電路板連結，並藉由其金屬材質達到散熱與感測的效果。其最終產品包括二極體、整流器、微型電晶體與光電元件…等。
模組導線架	模組產品系統化設計通常包含運算控制器、驅動IC與數個MOSFET或IGBT晶片，並以先進的製造與封裝技術、以模組化方式進行產品設計，可達到節省空間、助降低成本及提高可靠性之優點，主要用於白色變頻家電與能源汽車產品。
其他 (含半導體導線架模具及自動化設備)	配合客戶的導線架設計不同所開發之模具。 配合客戶的生產製程需求而開發之自動化設備，例如：自動排片機、自動切彎腳成型機等。

2. 主要產品之製造過程

(1) 各式導線架製程

模具設計與製造→模具組立→原料→沖壓→電鍍→品檢包裝→入庫。

(2) 半導體塑封模製程

模具設計與製造→模具組立→原料→試模→客戶驗收。

(3) 自動化設備製程

設備設計與製造→機台組立→原料→測試→客戶驗收。

(三) 主要原物料之供應狀況

製成品	主要原料	供應來源	供應狀況
導線架	銅材(平板材、異型材)	韓國、日本、台灣、歐洲、中國大陸	穩定
	鐵材	日本、台灣、中國大陸	穩定
	鎳珠、氰化銀、 氰化銀鉀	台灣、中國大陸	穩定

本公司生產各式導線架之主要原料為銅材(包括平板材與異型材)、鐵材及化學鍍液等，為確保品質穩定性、價格競爭力及避免材料短缺，保持與類似同性質供應商良好互動關係。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比率，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民國113年度				民國112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794,845	25.03%	無	甲公司	886,554	29.83%	無
2	丁公司	563,043	17.73%	無	丁公司	481,543	16.20%	無
3	乙公司	414,813	13.07%	無	其他	1,603,959	53.97%	—
4	丙公司	405,702	12.78%	無	—	—	—	—
5	其他	996,833	31.39%	—	—	—	—	—
	總計	3,175,236	100.00%	—	總計	2,972,056	100.00%	—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說明：

本集團主要進貨項目為銅材與鐵材等基本金屬材料，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除向甲、乙、丙及丁公司供應商進貨金額達10%以上外，並持續增加其他供應商供貨，以達進貨集中度之改善。其餘對單一公司進貨金額均未逾當年度10%，採購來源尚屬穩定。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及比率，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無。

增減變動說明：不適用。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民國 112 年度	民國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民國 114 年 3 月底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	775	742	729
	間接人工	364	364	364
	合 計	1,139	1,106	1,093
平均年歲		39.08	39.08	40.11
平均服務年資		8.24	8.99	9.3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0％	0.00％	0.00％
	碩 士	1.67％	1.63％	1.56％
	大 專	29.76％	30.02％	30.28％
	高 中	54.17％	53.89％	53.71％
	高中以下	14.40％	14.46％	14.45％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法法規內容、處分內容）：無此情形。

(二)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及國內外政府與客戶對於碳中和與再生能源之要求，本於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維持企業永續發展，本公司依循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中持續改善之精神，對於產品生產過程中所產生的廢棄物及廢氣進行檢討、改善。

本公司積極推動各項能源減量措施，選用高能源效率及節能設計之設備，訂定環境管理目標及對策，致力減少能源與水資源之使用，降低企業及產品能源消耗，並採取適當的程序及措施來預防或減輕對環境可能之衝擊。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為使員工能安心就業，生活無後顧之憂，已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退休準備金的提撥及運用之監督，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全年度員工福利之規劃及福利金收支之管理。本公司福利措施列舉如下：

- (1) 依法享有特休假、提撥退休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福利活動，保障勞工權益。
- (2) 在職員工均免費提供工作服、外套、制服。
- (3) 全體員工依法參加勞保、全民健保。
- (4) 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特殊作業人員健康檢查。
- (5) 福委會規畫舉辦員工旅遊、家庭日、電影欣賞等活動。
- (6) 員工遇有婚、喪、喜、慶，均依照勞基法規定給予休假，並可享有福利金之補助。
- (7) 公司於年節發給獎金；員工於端午節、中秋節、勞動節、生日時，均可領取禮券。
- (8) 公司設有汽機車停車位、哺乳室、孕婦專用冰箱、公務車、腳踏車等設施。

2.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為提升員工專業技術能力佳、加強工作效率及對產品品質之重視，依照年度教育訓練計畫表執行教育訓練，內部訓練和外部訓練同時進行，以強化各機能別員工之專業能力。本公司各項訓練列舉如下：

- (1) 新進人員訓練：提供有關公司之營業項目、工作規則、員工福利、獎懲規定等課程，讓新進人員對公司有基本的認識。
- (2) 職前訓練：依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十六條之規定，於員工變更新工作時，須接受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3) 在職人員訓練：培養同仁在工作方面的專業技能、知識及管理的能力。
- (4) 專業職能訓練：依需要派同仁至相關機構受訓，讓同仁取得專業的檢驗認證。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分別為 8,267 仟元及 8,529 仟元。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 196 仟元。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 18 年及 17 年。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每季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維護雙向溝通的管道，勞資雙方關係一向和諧良好，並無重大勞資爭議，故迄今未曾向公司提出團體協約之協商要求，爰並未簽訂團體協約。

本公司除依法令規定制定工作規則，以明確規範各項勞動條件，保障員工權益外，並依法令規定設立勞資會議、職工福利委員會等，員工之各項權益可透過上述各項管道取得公平合理之處理。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迄無重大勞資糾紛情事發生，估計未來在本公司持續且積極推動，貫徹各項員工福利措施的情形下，應無發生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狀況發生。

然而，本公司有因勞動檢查結果被裁定違反法令事項，被處以罰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條文	違反內容	處罰鍰	因應措施
113.12.13	經園環安字第 1130024291號	勞動基準法 第36條第1項	使勞工連續 工作7日以上	50	遵循相關法令並依法執行辦理。

(三)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項目	內容
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本公司已取得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遵守並符合環保與安全衛生相關法令及其他要求事項，提供健康與安全的工作環境。
門禁安全	1. 本公司對外所有出入門禁及內部重要出入門禁均設有監視器或門禁設備24小時嚴格管控出入狀況。 2. 各廠夜間均有保全人員協助維護廠區安全。 3. 各廠設有系統保全，與系統保全公司連線戒備。
各項設備之維護	1. 依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申報辦法規定，每年委託專業公司進行公共安全檢查。 2. 依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檢查，各項消防器具也定期保養維護檢查。 3.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每周對各設備進行維護檢查作業。
生理衛生	1. 健康檢查：新進人員皆於到職前接受體格檢查，對於在職人員依法規頻率每年接受檢查，針對所有檢查結果皆有專人進行相關健康管理作業。 2. 工作環境：公司每季進行廠區環境消毒及飲用水檢測，公司環境清潔亦有專人進行維護。
保險	本公司依法為員工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凡員工生育、傷病、殘廢、老年、死亡等給付，依照政府公佈之勞工保險條例及施行細則，由公司辦理轉請勞保局保險給付。
教育訓練	1. 每月宣導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內容含蓋滅火器使用方法、廠房安全衛生6S規定、用電及作業安全規定等。 2. 每季辦理機台安全操作教育訓練。 3. 每半年舉辦勞工安全教育訓練。 4. 每年舉辦健康講座。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

1. 架構

本公司由資訊部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相關規範、設備與軟體建置並進行資訊安全宣導，同時配合內部稽核進行員工資安活動檢查，以提升員工資安意識，強化資訊資產之機密性與完整性。

2. 資通安全政策

● 制度規範

本公司訂定相關資安規範與作業制度以規範本公司人員資訊安全作業。同時藉由內部稽核作業、會計師資訊查核與IATF外部稽核作業來強化資安作業管理。

● 科技運用

為防範各種內外資安威脅，本公司採多層式防護架構設計。
針對主機與端點設備建置資安防護系統，以增加資安韌性以提升資安環境安全可靠度。

● 人員教育訓練

進行資訊安全與法規等相關教育訓練，提升同仁資安觀念。

3. 具體管理方法：

PC 資產設備管控



- 限制使用 USB 等攜帶型儲存裝置存取公司資源
- PC 資產報廢，其儲存設備進行資料抹除作業
- PC 資產一機一人保管人，有效掌握設備流向

網域管控



- 檔案存取權控制，管制人員存取檔案伺服器權限
- 使用者需定期更新其密碼以強化帳戶安全性
- 移動設備登入存取資源，採零信任機制以確保資安
- 整合環境中的各系統驗證資訊

緊急應變計畫與復原機制



- 定期檢視備分記錄
- 定期檢視緊急應變與執行緊急應變預演
- 定期演練系統復原

訂定資安規範與稽核



- 不定期資安意識宣導-人員需接受資安意識與教育訓練
- 引進外部資安顧問-與系統廠商簽訂系統維護合約
- 定期外部稽核-會計師資訊稽查與 IATF 外部稽核
- 定期內部稽核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資源

- (1) 系統與電腦設備裝置防火牆與掃毒軟體，定期進行掃毒或版本更新。
- (2) 針對檔案資料設置異地備份主機。
- (3) 針對儲存與系統主機與外部資訊服務公司簽有維護合約，以確認資安有效性。
- (4) 資訊部員工視需要安排資安技術外訓課程進修並針對公司員工不定期進行資安觀念宣導。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民國112.08.01~122.07.31	承租楠梓加工出口區土地，作為一廠使用。	無
土地租賃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民國105.12.01~115.11.30	承租楠梓加工出口區土地，作為二廠使用。	無
土地租賃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民國103.08.16~113.08.15	承租楠梓加工出口區土地，作為總部使用。	無
		民國113.08.16~123.08.15		
土地租賃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民國107.08.01~117.07.31	承租楠梓加工出口區土地，作為三廠使用。	無
土地租賃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民國108.01.01~117.12.31	承租楠梓加工出口區土地，作為F廠使用。	無
廠房租賃	界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9.04.01~113.12.31	承租高雄市阿蓮區之廠房建物，作為界立科技阿蓮廠使用。	無
廠房租賃	台灣通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7.12.01~117.11.30	出租楠梓加工出口區中央路40號建物，予台灣通用使用。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民國 113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634,520	3,435,605	198,915	5.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92,044	1,356,849	(64,805)	(4.78)
無形資產	1,551	2,558	(1,007)	(39.37)
其他資產	350,037	378,446	(28,409)	(7.51)
資產總額	5,278,152	5,173,458	104,694	2.02
流動負債	1,489,511	944,856	544,655	57.64
非流動負債	791,664	1,359,316	(567,652)	(41.76)
負債總額	2,281,175	2,304,172	(22,997)	(1.00)
股 本	1,020,409	1,020,409	—	—
資本公積	556,531	668,776	(112,245)	(16.78)
保留盈餘	1,545,486	1,380,466	165,020	11.95
其他權益	(125,449)	(200,365)	74,916	(37.39)
股東權益總額	2,996,977	2,869,286	127,691	4.45
變動原因說明(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1. 流動負債：主係聯貸案轉一年內到期，故增加。 2. 非流動負債：主係聯貸案轉一年內到期，故減少。 3. 其他權益：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民國 113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5,026,851	5,131,552	(104,701)	(2.04)
營業成本	4,331,861	4,414,381	(82,520)	(1.87)
營業毛利(註 1)	694,990	717,171	(22,181)	(3.09)
營業費用	478,058	491,353	(13,295)	(2.71)
營業利益(註 1)	216,932	225,818	(8,886)	(3.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註 2)	106,979	50,044	56,935	113.77
繼續經營部門稅前淨利(註 1)	323,911	275,862	48,049	17.42
所得稅費用	66,910	97,225	(30,315)	(31.18)
繼續經營部門稅後淨利	257,001	178,637	78,364	43.87
其他綜合損益(註 3)	74,772	(68,106)	142,878	(209.79)
綜合損益總額(註 3)	331,773	110,531	221,242	(200.16)
變動原因說明(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註 1) 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各項目之分析：主係本集團 113 年度因受景氣不佳，市場需求減少及受物價上漲，損益相關科目亦隨之減少。				
(註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淨外幣兌換損益變動所致。				
(註 3) 其他綜合損益：主係認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二)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因經濟景氣明顯復甦，電子產業蓬勃發展，主要係疫情衍生居家上班與雲端運算需求、IT 產品銷售大增，而各國推進碳中和政策、汽車電子化快速增長，加以國際海空運輸到港延遲與疫情使廠商備貨水位拉升。本集團將致力於利基型導線架產品發展，擴大新能源車、工業變頻與白色家電模組導線架發展實力。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民國 113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67,209	794,351	(41.1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5,415)	(94,440)	11.6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7,387)	(408,082)	(32.0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比例達 20%以上)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主要係民國 113 年應收帳款增加數 144,558 仟元，存貨減少數 301,637 仟元，應付帳款增加數 99,908 仟元，以致民國 113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2)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主要因民國 113 年短期借款減少數 89,735 仟元，償還長期借款減少數 67,532 仟元，發放現金股利減少數 153,061 仟元，以致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金流 量 (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 額之補救措施	
			(1)+(2)-(3)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1,249,038	400,738	(296,782)	1,352,994	—	—
1. 預計民國 114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係因業務量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主要係購置設備。 籌資活動：主要係償還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來源，主要係以來自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搭配部分銀行借款支應，其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 97,751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約 1.94%，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以導線架相關領域為主，並藉由設立海內外轉投資公司以開拓大陸及海外市場，就近服務銷售客戶，期能提升本公司整體營運績效。

(二)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民國 113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Speedy Investment Limited	\$59,778	為控股公司，認列轉投資濟南界龍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資損益，大陸市場產品訂單因具有技術專用之獨佔性及人事成本較低之優勢，致濟南界龍科技有限公司獲利性相對穩定。	無	無
界立科技(股)公司	\$(5,747)	為本公司100%受託加工公司，因民國113年度受市場景氣低迷影響，營運較民國112年度不佳，致使於民國113年發生虧損。	無	無
Jih-Linchpin Limited	\$86,828	為控股公司，認列轉投資蘇州住立精工有限公司之投資損益，大陸市場產品訂單因具有技術專用之獨佔性及人事成本較低之優勢，致蘇州住立精工有限公司獲利性相對穩定。	無	無
SH Precision Co., Ltd	\$64,785	日本市場產品訂單因具有技術專用之獨佔性，致SH Precision Co., Ltd獲利性相對穩定。	無	無
Malaysian SH Precision Sdn. Bhd	\$33,364	馬來西亞市場產品訂單因具有技術專用之獨佔性及人事成本較低之優勢，致 Malaysian SH Precision Sdn. Bhd 獲利性相對穩定。	無	無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集團各據點依外在環境變動與需求變動，進行生產機器、廠務與環保節能設備等投資，優化產業競爭力。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二年度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民國 113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註)(1)	(11,548)	(17,368)
營業收入(2)	5,026,851	5,131,552
營業利益(3)	216,932	225,818
(1)/(2)	(0.23) %	(0.34) %
(1)/(3)	(5.32) %	(7.69) %

(註) 已排除公司債折價之利息攤提及租賃負債之利息。

本集團民國113年度利息支出淨額為新台幣11,548仟元，佔該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分別為0.23%及5.32%，主要是本集團資金運用結構調整，以長期資金支應長期投資所致，使得本集團民國113年度利息支出約減少5,820仟元。本集團仍定期評估、規劃資金，並提高銀行往來黏著度，以爭取優於市場平均之利率。

2. 最近二年度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民國 113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兌換(損)益淨額(1)	51,026	51,509
營業收入(2)	5,026,851	5,131,552
營業利益(3)	216,932	225,818
(1)/(2)	1.02%	1.00%
(1)/(3)	23.52%	22.81%

本集團民國113年度兌換利益為新台幣51,026仟元，佔該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分別為1.02%及23.52%，主係因民國113年美元升值影響所致。

本集團營業收入與製造成本計價大多以美元為主，而外幣銷貨金額較外幣進貨金額要高，故美元匯率走勢之波動將對本集團之營收及獲利有所影響，本集團除隨時留意國際市場之匯率波動情形外，並持續執行下列因應措施：

- (1) 本集團財務部除藉由以外幣計價之進貨款項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外，並參酌匯率市場相關資料及未來走勢，適時規避匯率風險。
- (2) 本集團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資訊交流，即時監控外匯市場變化，以利相關主管人員因應匯率波動適時進行調節，同時作為業務人員產品報價之依據。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主計處公布之民國113年12月CPI總指數為108.82，CPI年增率2.10%，通膨風險經評估尚在可接受範圍內，本公司持續透過原物料存貨管理、採購策略與製程的研究創新來降低各項成本，足以因應環境的變化及降低通貨膨脹對公司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本公司以研發、製造及銷售之本業為主，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2. 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

(1) 本公司因應轉投資公司實際營運需求，已依證期局的相關法令規定，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透過內部專責單位加以評估風險及有效控管。同時本公司稽核單位依據證期局訂頒「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訂有相關制度進行風險管理及評估作業。

(2) 民國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2,372,234仟元，公告背書保證餘額為650,000仟元，無實際動支金額，較112年102,084仟元減少102,084仟元；另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因整體營運資金考量，將由各子公司自行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為優先，以利於各子公司能自行營運資金運用，不再透過本公司進行背書保證。

(3) 民國113年度本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3. 衍生性商品交易

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中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處理程序辦理。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均未承作遠期外匯合約與衍生性商品交易，未來若有需求時，將以規避匯率波動所造成之風險為主，不從事套利與投資用途之交易，相關風險實屬有限。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近年來在模具開發上持續投入研發、購置高精密之機器設備、改良生產製程及提高生產效率，未來研發計畫如下：

- (1) 人工智慧與智慧運輸系統需求使得全球數據中心規模、密度和數量倍數成長，並使用電需求居高不下，此類設備之電源供應器具備高輸出功率、高功率密度和與高能源效率特性並衍生大電壓、大電流、低阻抗之元件需求。本公司配合客戶需求，開發過電壓、過電流與電路保護之導線架元件，搶攻市場。
- (2) 配合客戶對功率元件需求，引入多樣性金屬表面處理方案，促進產品差異化、增進產品競爭性。
- (3) 因應半導體封裝技術整合與積層堆疊發展趨勢，加強異質材料開發力，以爭取當前半導體供應鏈日漸多元化發展特色，爭取商機。
- (4) 配合產業發展對導電散熱趨勢之需求，增進與客戶協同技術開發力，以爭取商機。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秉持多年來從事高精密模具開發與生產理念，致力提升模具開發速度與產品品質，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將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本公司預計民國 114 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占營收之 2%~3%，主要係投入研發中心添購各式精密加工母機，縮短模具開發時程及導線架沖壓製一貫化，並視營運狀況維持一定幅度的成長，以確保本公司的競爭優勢。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密集注意並掌握可能影響公司營運的政策及法令，並配合增修公司內部相關制度。民國114年度法律變動經評估對本公司的營運尚無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推定資通安全相關政策、強化資通安全軟體硬體建置與相關應變處理、實施資通安全教育訓練，藉由內部稽核與會計師資訊稽核，落實資通安全風險管理。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影響，惟最近年度並無重大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均專注於本業經營，迄今尚未有發生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一旦發生即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遵守盡力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適時請相關專家提供諮詢意見並遵從之，以降低該等風險之發生及該等風險對於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力。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購併他公司之計劃，故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因應地緣政治帶來多點生產，與東南亞、印泰地區電子零組件產業設廠潮流，為增進商機，本公司規劃於馬來西亞廠區間閒置土地進行廠房擴充與後續設備投資，目前正實施廠區土地先期整備與申請作業，尚無大量資金投入，故無重大風險情事發生。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進貨項目主要為銅材、鐵鎳與鐵材等金屬材料，除向韓國、台灣、日本、中國等各式銅材供應商採購外，亦可透過貿易商採購，進貨來源尚屬分散且可穩定取得所需之原料，應無進貨集中之風險。而本公司對進貨集中風險的因應措施為：

(1) 掌握主要原料料源：本公司於本業耕耘已久，對上游原料之掌握足以支持本公司長期發展，並與相關供應廠商簽訂供料合約以穩定料源。

(2) 供應商之分散：本公司儘可能向不同供應商採購原物料以分散採購料源，確保原物料供應無虞及降低集中採購風險。

(3) 自製異型材：本公司產品發展趨勢使用自製異型材比例增加。

2. 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主要客戶，皆無單一客戶營收占銷貨10%以上，因此本公司無銷貨集中之情形。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之改變，故不適用。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閱路徑如下：。

查閱路徑如下：公開資訊觀測站 > 單一公司 > 電子文件下載 > 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其網址為：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界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上元

